

内部资料注意保密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可以自主选择“亲自出席会议”“委托出席会议”“非现场出席会议”三种方式之一参与股东大会。

二、股东在本行授信逾期或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 50%时，本行暂停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该部分股份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参与股东大会实行登记制度，未经会议登记或未在《公告》截止时间前送达登记的股东或代理人，对大会议案不享有表决权。

四、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对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个表决权。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的，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的，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表决权、发言权、质询权等权利。股东需要发言的，需事先征得主持人的同意，发言时应首先报告本人姓名（或所代表股东）及持有股份数额。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2 分钟，每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

六、本行董事会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全程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七、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当依法行使权利、认真履行法定义务，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会议	内容	报告人	主持人	参加人员	地点
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	1.报告股东到会情况，宣布本次大会见证律师		陆高林	股东、代理人	禾城农商银行十九楼会议室
	2.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9.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2.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 2022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陆高林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杨宗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商晓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郑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选举杨卫东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8.审议《关于选举赵诚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9.审议《关于选举曹洁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0.审议《关于选举毛凤荣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1.审议《关于选举潘建清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审议《关于选举费爱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审议《关于选举颜晔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审议《关于选举李俊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审议《关于选举贾维国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审议《关于选举朱海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7.审议《关于选举沈建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8.审议《关于选举沈芳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9.审议《关于选举杨国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30.审议《关于选举朱丽敏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31.审议《关于选举邵靖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32.通过大会工作人员名单				
33.各项议案表决、投票、统计				
34.宣布各项议案表决结果				
35.律师见证报告				
36.有关领导讲话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现在，我代表禾城农商银行三届董事会作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浙江农信成立 70 周年，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成立元年，董事会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嘉兴管理部的正确领导下，在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管理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党建为统领，提升完善公司治理，强化战略决策职能，审慎依法合规经营，以结构调整、机制健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为重点，扎实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为助力“两个先行”发挥地方金融标杆作用，进一步构建全行可持续发展竞争力。

一是业务经营平稳发展。截至 2022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654.84 亿元，较年初新增 73.54 亿元，增幅 12.65%；各项贷款余额 470.57 亿元，较年初新增 43.45 亿元，增幅 10.17%，存贷业务规模、增量均保持在嘉兴市本级银行业前列。

二是信贷风险总体可控。截至 2022 年末，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4.61 亿元，不良率 0.98%，信贷资产质量总体可控。各项损失准备余额 20.47 亿元，同比增加 0.31 亿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16.56 亿元，拨贷比 3.52%，拨备覆盖率 359.61%。

三是经营效益保持稳定。推进全面预算筹划和精细管理

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44 亿元，同比增加 2.58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8.42 亿元，同比增加 1197.32 万元；净利润 6.53 亿元，同比增加 120.9 万元，经营效益略有上升。

四是社会贡献持续加大。聚焦聚力助推经济稳进提质，切实扛起服务实体经济、乡村振兴、数字化改革和共同富裕责任担当，全年缴纳税收 2.94 亿元，荣获浙江省“民企最满意”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一级”机构等荣誉称号，各项工作得到政府、上级单位和社会各界的支持认可。

一、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党建统领，完善体制机制，提升公司治理质效

1.强化党建统领的核心作用。一是构建公司治理长效机制。坚持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全过程，以党委为核心，开展战略性研究规划，把方向、管大局、抓落实，重点规范议事规则、完善制度办法，认真贯彻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全力打造“党的领导、员工为本、法人治理”三者有机结合的治理体系。**二是**推进“三会一层”效用发挥。注重加强董事会与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通过座谈会、实地调研等多种形式深入了解经营管理情况，提出指导及改进意见，加强对高级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策的督促和评估，并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确保“三会一层”职权清晰、运行高效。**三是**夯实法人治理工作基础。推进本行《公司章程》全面修订，修订条款 80 条，涉及 230 余项内容，积极强化企业社会责任履行，突出监管政策落地执行，加强源头风险管控，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2022 年，

我行监管评级持续保持在 2C 级，央行综合评级为 A 等行。

2.强化董事会履职能力提升。一是持续完善董事会工作机制。根据本行股东众多、股权分散的实际，改进股东大会会议方式，以“现场出席”“委托出席”“非现场出席”三种方式，保障全体股东的基本权利和参会便利性。**二是**做好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全年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9 次，审议通过了经营层年度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审批权限授权、股权变动等各类议案 54 项，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三是**发挥专门委员会的辅助作用。2022 年，董事会下设的 6 个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总体工作思路和主要工作任务，围绕综合发展计划、关联交易、消保维权、内外部审计等事项研究各项议题 98 次，进一步发挥专业支持和决策参谋作用。

3.强化构建良好投资者关系。一是建立股东网格管理机制。推进股东网格化走访和双向交流，畅通股东沟通联系渠道，在此基础上建立股东关联方名单档案 2586 户，占全部股东的 85%，提升股东股权关系透明度，从根源上防范风险。**二是**规范股东股权及关联交易管理。常态化开展股权和关联交易排查整治工作，提升本行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水平。一年来，办理股东股权变更 72 户，涉及股份 2632.56 万股；报告披露重大关联交易 3 次，金额 28606.3 万元。**三是**提升信息披露工作质量。通过本行门户网站将年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年度重大事项等向投资者及相关利益人予以披露，一年来及时披露各项会议决议等管理信息

39 项，保障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深入了解本行的经营发展状况。

（二）前瞻谋划，强化战略决策，推动转型跨越发展

1.加强形势研判，强化发展战略引领。一是守正创新坚守服务定位。在经济下行、疫情反复的双重压力下，紧紧围绕地方党委政府、上级管理部门重点中心工作，深入研究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共同富裕等政策导向，指导高级管理层深化党建共建，密切政银合作，为做深做实普惠金融进一步明确方向路径。截至 2022 年末，全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29.77 亿元，比年初增加 38.24 亿元；涉农贷款余额 137.52 亿元，比年初增加 2.27 亿元，持续提升服务“三农”、小微和共同富裕工作质效。二是全力保障经营目标实现。强化战略落地执行，凝聚全员发展合力，2022 年董事会指导高级管理层大力开展“改革落实年”和“共富大走访”活动，以“联系到每一户家庭、商户和企业为目标，与政府部门联动建立“网格连心、组团服务”机制，提供“政府服务+金融服务+非金融服务”的全方位服务，为长远发展奠定客户和数据基础，将普惠金融之路走深走实。三是推动经营管理转型发展。聚焦主责主业，深挖潜力补齐发展短板，主动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新机遇，在服务小微、服务大众上“线上线下”同时发力，加快谋划布局大零售金融发展新局面，推进业务模式向“批量化、线上化、场景化”转变，为各项业务跨越发展进一步夯实市场基础。

2.主动担当作为，服务地方中心大局。一是推进经济稳进提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稳经济的各项决策

部署，指导高级管理层推出“同心战疫，助企惠民”十项举措，推进“百日攻坚”和“金融支持百万市场主体融资畅通”两大专项行动，扎实做好疫情期间帮扶纾困，确保惠企政策、金融服务等向受困市场主体倾斜，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助力稳住经济大盘。二是深化政银合作共建。找准高质量服务地方经济的着力点，一年来，创新推广“政策+产品”模式，携手税务部门创新“留抵退税贷”，以工商、人行信息为基础升级“数字积分贷”，与秀洲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合作为商会成员量身定制“秀商领创贷”；特别是在与南湖区人社局的联动中，在浙里办 APP 作为首家、唯一金融机构嵌入“禾创贷”业务入口，获得高兴夫副省长批示肯定。三是全力助推共同富裕。开展乡村振兴助力共富专项活动，推出“共富强村贷”，金融助力城乡经济、村集经济发展。聚力拓展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来源，提升理财业务管理水平，向“嘉兴地区财富管理首选品牌”迈进；积极寻找优质资产，强化投存联动，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城投债发行，积极履行地方法人银行责任担当。

3.强化发展保障，激活内生发展动力。一是优化组织架构提升效能。2022 年，董事会从全局高度谋划与业务发展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对相关部室架构进行科学调整，更好发挥总行职能部门对基层支行的指导服务能力。同时根据城区农商银行特色，以“巩固农村市场、突破城区市场”为目标，对多个支行管理关系进一步调整完善，更好地支持支行一线“打市场”。二是加强人才队伍能力建设。对全行 137 名管理人员实施“人才项目盘点”，对整体干部队伍和个人进行精准画像，

对各支行（营业部）、部室班子和干部个人提出管理建议，为支持全行战略发展，做好管理人员的“排兵布阵”和能力培养提供基本依据。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用严的能上能下制度、科学的选聘机制、创新的内训文化，全面提升干部员工队伍作风和能力建设。全年共调整中层干部 22 人，其中提拔 3 人，干部交流 17 人，持续保持队伍活力。三是数字赋能提升管理水平。紧盯发展中难点痛点，强化科技支撑应用，通过对多元化经营、风险管控、集约操作的深度探索，将业务拓展方向从粗放式的数量扩张向精细化的提质增效转变。如以风险防控和资源整合为前提，先后上收函证、来账挂账、单位账户集中开户、智柜及柜面集中授权等业务，实现总部集中化作业、规范化管理、统一化风控，做好“加减”运算，切实为总部赋能基层减负，降低柜面管理至少 50% 的经营成本。

（三）合规审慎，加强风险管控，筑牢稳健发展根基

1.持续强化资本管理。董事会充分认识资本管理的重要性，严格落实“资本充足三年规划”，引导树立资本集约、资本约束等经营理念，大力拓展资本节约型业务，不断优化资产结构，充分考虑经济周期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组织开展风险压力测试。截至 2022 年末，全行资本充足率 13.30%，比年初上升 0.08 个百分点，高于银保监最低监管标准 2.80 个百分点，资本管理稳健运行。

2.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一是加强对重点行业、客户、业务的风险分析，通过强化贷款集中度管理、持续推进数字风

控系统建设、加强信贷业务审计和专项检查、拓宽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渠道，及时化解各类风险隐患。**二是**落实各项监管政策要求，严格控制资金理财业务规模，遵循风险控制能力与业务发展相适应的原则，实现有质量、高效益、可持续发展。截至 2022 年末，全行资金业务资产总规模 241.32 亿元，较年初增加 18.41 亿元。**三是**以维护本行品牌形象、提振市场信心为目标，将品牌宣传与社会服务有机结合，持续强化声誉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应对、报告和评价等全流程管理，全年实现声誉风险环境形势总体平稳可控。

3.筑牢合规经营防线。一是董事会高度重视内控合规建设，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优化合规管理机制和流程，强化合规文化建设。一年来，新增、修订出台 82 个制度办法，围绕经济、行为、操作、执业四大领域 34 个方面内容组织开展员工风险行为专项排查，严格落实“有责必问、问责必严”，针对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严肃问责和全行通报，强化违规问责威慑力，持续强化员工行为管理。**二是**充分发挥内部审计“治已病、防未病”作用，制订

《2023-2025 年三年内部审计工作规划》，持续提升内审工作效能，全年组织实施产品、管理、效益、经审及其他专项类审计项目 33 个，发现问题 150 个，提出审计建议 32 条，提出整改意见 70 条，处罚人次 293 人，整改率达到 95.33%。**三是**切实加强反洗钱工作管理，建立健全反洗钱内控机制，搭建优化洗钱风险预警模型，努力提高可疑交易监测分析能力，强化反洗钱培训宣传教育，不断夯实反洗钱工作基础。

同时，推进数据治理，建立健全数据治理管理体系，完善信息系统建设，确保数据治理与管理模式、业务规模、风险状况等相适应。

（四）不忘初心，坚持服务民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1.厚植生态理念，大力推进绿色金融。董事会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提升金融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制定绿色信贷“重点支持绿色产业”“绿色信贷高于各项贷款增速”“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战略目标，推广“排污权贷款”“禾城·光伏贷”，对嘉兴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给予 100 亿元专项贷款支持“绿色农业、果业发展”，做好环境风险压力测试，加大绿色重点领域产业支持。至 2022 年末，发放绿色贷款余额 2.97 亿元，绿色债券余额 6.33 亿元。

2.以客户为中心，保障消费者权益。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机制，定期组织评估和检查，保障相关制度落到实处。严格客户信息安全保护，将消保知识纳入员工培训，规范经营行为。充分利用营业网点、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宣传资源与阵地，内外联动，点面结合，不断提高金融消费者的保护意识和金融安全意识。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投诉管理机制，畅通投诉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通过采取“以防为主，以治为辅；首问负责、上下联动；晾晒汇报、合规管控”的闭环工作法，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3.热心公益事业，做有温度的银行。积极融入基层社会

治理，组建“普惠金融宣讲团”，走进村（社区）、企业、机关、学校，传递惠民惠企政策，普及现代金融知识；积极参与嘉兴市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大力支持各类慈善公益事业，组织开展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贫困家庭等活动，彰显本行的情怀和温度；关心关爱员工发展，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开展各项文体活动，提升归属感，增强凝聚力。

二、科学分析研判，把握未来发展方向

（一）准确把握宏观经济发展形势。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今年“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提出了要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支持力度，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等目标要求。对于金融机构来说，如何在复杂多变的形势中抢抓机遇、应对挑战，如何增强主动应变应变、破解困境、推动发展的能力，是董事会需要面对和解决的问题。对此，董事会将进一步理清思路、前瞻谋划，坚持稳中求进的定力力和不断创新的进取精神，更好统筹当前和长远，积极探索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路径。

（二）准确把握金融机构发展趋势。2023 年我国经济发展有利因素增多，整体经济将逐步迎来复苏，但经济全面复苏需要一个过程，可以说 2023 年面临的不确定因素依然很多。**一方面**，受经济新常态、利率市场化和互联网金融冲击等影响，金融机构同业竞争必将日趋激烈。**另一方面**，在当前政府降低社会融资成本、减费让利等政策的引导下，贷款

净息差持续收窄、增量少增效也将成为金融机构必需应对的挑战。对此，董事会将坚持规模和效益并重，“主业”和“辅业”兼顾，在持续发挥 70 年人缘地缘情缘优势和遍布城乡网点资源优势的同时，全面提升业务综合经营能力，全面打造生态获客、产品智能、开放服务的业务架构，努力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

（三）面向未来构建新发展格局。2023 年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加速迈进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关键之年。为更好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董事会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委政府决策部署，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的发展机遇，肩负助力经济稳进提质的更大责任、贡献赋能城乡共同富裕的更大力量，进一步夯实成体系、全方位的禾城独特优势，全力实现自身业务发展好、区域经济服务好和社会责任履行好。

三、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思路

2023 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嘉兴撤地建市四十周年，也是我行站在新的发展起点，推进全行各项事业跨越发展的重要一年。董事会将按照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发展总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省、市、区重要会议以及全省农商银行系统 2023 年度工作会议精神，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围绕“1567”工作主基调，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扎实开展“助力共富年”活动，深化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更好服务“三农”、小微企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加快打造长三

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紧紧围绕 1 条主题主线。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城区农商银行的特色，创新工作，争先进位，力争各项主要指标、主要工作，走在嘉兴银行业和全省农商系统前列，发挥好嘉兴农商银行系统“头雁”作用，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全国一流社区银行。

（二）精准锚定 5 大奋进方向。聚焦聚力“机制更加完善、管理更加精细、普惠加速推进、员工快乐工作、服务影响力显著提升”5 大前行方向，守正创新，抢抓机遇，比争速、比增量，强创新、抓示范、破难题，发力普惠金融、发力银政合作，发力全员行动，集中精力开展业务拓展，扎实抓好各项管理工作，在全行营造齐心协力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三）奋力实现 6 大经营目标。全年力争实现存款新增 85 亿元；贷款新增 70 亿元；存贷款规模 1280 亿元，增幅 13.86%；存贷款市场份额双增且存款市场份额实现小冠军，其中存款市场份额 14.88%，贷款市场份额 10.88%；不良贷款率控制 0.98%；实现利润总额 8.53 亿元。

（四）全面提升 7 大工作能力。着力提升“银政合作、业务拓展、合规管理、改革创新、不良处置、数据分析和队伍建设”7 个方面的能力，积极探寻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切入点、增长点、发力点，推动全行业务经营、风险防控、科技应用和干部队伍综合能力素质再上新台阶。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2 年是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也是禾城农商银行转型发展全面铺开、纵深发展的重要一年，禾城农商银行监事会立足新发展阶段，在金融监管部门和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以切实提升金融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自身发展水平为主线，聚焦中心任务，提高监督站位，求真务实、依法履职，守护了公司、股东、员工、存款人的各方利益，以高质量监督保障本行持续高质量发展。

一、党建统领，融合监督，切实提高监事会政治站位

（一）坚持党建统领，把握职责定位

监事会积极促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以党建促发展，以发展强党建，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积极推动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结构，明晰各治理主体的职责权限。协同董事会研究完善党组织与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主体之间的事前、事中和事后沟通机制，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积极推动“党建+金融”工作内涵，将党建工作与增强普惠金融服务有效融合，将清廉金融文化融入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中，努力营造崇廉、树廉、守廉的良好

氛围，提升本行红色竞争力。

（二）纪审监审联动，提升监督效能

作为监事会日常办事机构，监事会办公室首次实现与审计、纪检的合署办公，形成“目标同向、平台同建、防线同筑、廉洁同创”一体化监督格局，通过人员联动、信息共享，进一步放大监督力度和效果，提高监事会履职有效性。2022年围绕经营管理过程中的突出问题，与纪委、审计部以联合监督检查方式，按季开展“重点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推进情况监督评价”充分掌握经营数据信息，评价经营中的风险合规及内控管理情况。

二、履职尽责，有条不紊，努力提升监督工作质效

（一）坚持规范独立议事管理

2022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各阶段工作报告、评估评价、议事规则、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共33项；出席股东大会2次，做好了股东大会决议行为的现场监督工作。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织召开会议9次，研究监督工作议题共15项。各位监事客观公正发表意见，独立行使表决权，充分履行了监事会各项监督管理职责。

（二）深入推进监督工作常态化

2022年，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6次，全面听取了经营战略、定期经营管理、定期财务状况、重大关联交易、全面风险、内控管理等54项审议事项。派员出席（列席）行务会议、行长办公会议、招投标会议、内控管理会议等90余次，对落实全行经营计划、财务管理、制度建设、重要人事任免

等重大经营决策过程持续进行了监督，强化了监事会动态化、常态化的监督机制建设。

（三）做深做实履职监督管理

认真开展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充分关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股权、任职条件、关联交易、诚信报告等重大事项信息，结合各主体依法合规履行职责情况，参考监管评估、审计评价、外部评议等情况，形成了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评价报告，以及对 23 名相关成员的履职评价，依法向股东大会及监管部门进行报告。

三、聚焦重点，纵深推进，持续完善全面监督机制

（一）持续强化战略决策监督

监事会参与了 2022 年度经营目标的讨论工作，审议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成立联合督查组，对全行战略目标执行情况开展“回头看”，进一步压实整改责任，解决了一部分突出问题。通过认真分析阶段业务发展、经营效益与管理落实的总体状况，向高级管理层提交了《关于执行力建设情况专项巡查“回头看”的报告》，充分肯定了以“强执行、优服务”持续提升本行经营发展内生动力的工作举措。同时对本行厅堂营销和信用卡管理，提出了强化担当、执行、落实的监督意见。增强了监事会对重点工作的监督管理。

（二）持续强化重大政策落地监督

围绕中央“稳住经济大盘重大政策”贯彻落实，2022 年监事会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充分肯定了本行在坚持政银协作，

激发市场活力，支持乡村振兴，助力共同富裕等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建议高级管理层在践行责任、做出贡献、体现担当的同时，要进一步树牢风险意识、底线思维，从国家政治安全、经济安全的高度，打好资产质量攻坚战，确保资产质量稳定和各类风险总体可控，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主线，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切实维护经济金融安全的监督意见。

（三）持续强化内控合规监督

围绕案件防控和员工行为管理，深入研究“一二三”道防线运行机制、案防机制。并在此基础上，组织开展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专项督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三道防线管控和制度执行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以及提升案件防控水平和员工行为管理，向高级管理层提交了《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监督报告》和《关于加强案件防控和员工行为管理的建议书》，提出监督意见。

（四）持续强化财务运行监督

监事会以财务监督为基础，强化了对报告、报表、制度、审批等相关资料的跟踪查阅，深入分析全行经营管理情况与财务收支执行状况。2022 年，监事会重点对本行 2021 年度预算执行、重大财务支出、利润分配预案、不良资产核销、关联交易管理、重大股权投资等情况，以及会计师事务所聘用程序、年报审计结果等重大财务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监督，形成了评价报告 1 份。

（五）持续强化风险防控监督

2022 年，监事会持续加大了对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监督力度，针对“三大利润中心”中的信用卡业务，所反映的信用卡风险防控压力逐级加大，以及信用卡准入审核、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及职能部室的管控能力等与快速发展的信用卡业务之间存在不匹配的问题，向高级管理层发出了《关于加强信用卡业务管理的建议书》，要求切实加强信用卡风险管控、强化检查问责和不良处置力度、摸清风险底数改进管理水平的监督建议。

（六）持续强化稳健经营监督

监事会持续强化合法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重点监督工作，高度关注本行内控体系运行、制度建设、机构设置、流程优化等合规体系建设情况。2022 年，系统听取了本行有关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工作、内部审计工作、征信工作、声誉风险、员工行为管理等报告事项 49 个，落实人员参与了《年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股权专项治理》等预审工作；派专人落实落细监督工作，分别向高级管理层发出《关于薪酬体系改革的监督报告》，以及《关于切实加强绩效考核管理的督办函》、《关于加强反洗钱工作的督办函》、《关于提升分层分类考核管理的督办函》、《关于资本规划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建议书》《关于切实加强数据治理的建议书》等 5 个督办及建议书，不断提升监督的专业性和前瞻性。

（七）持续强化重点问题整改落实

监事会持续关注 2021 年度年报审计发现问题、监管意

见的整改落实情况，指导制定责任分解方案，督促相关部门增强发现问题的及时性和暴露问题的主动性，剖析原因、深挖根源，切实制定整改措施，加快整改落实工作。通过监督，截至12月末年报审计建议中涉及的21个问题全部整改。

四、共同把握，互促共进，着力拓宽监督体系建设

（一）增强内外沟通协调

一是加强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主动担当，积极牵头重大改革课题及重大管理项目的推进工作，积极强化监事会服务中心能力。二是加强基层走访，及时倾听基层声音，了解基层实际困难，广泛收集员工意见建议，不断提高监督工作的基础性和灵敏性。三是持续关注了年报审计、监管现场检查、央行评级、监管评级、公司治理评估等相关工作，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和外审机构的沟通联系，及时了解审计（检查）中的问题发现，对标对表，强化督导，助力全行管理提升。

（二）拓展监督信息渠道

监事会持续密切与审计、纪检、风险合规等部门的协调联系，拓展监督信息获取渠道，形成监督合力。2022年，组织召开联席会议2次，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明确围绕“四个紧抓”，即紧抓机制建设、紧抓责任落实、紧抓源头管控、紧抓服务规范，压降信防投诉，当好金融消保“守门人”。通过对检查（审计）发现问题、投诉、举报、信访等线索的监测、分析，科学查找薄弱环节，督促高级管理层保持案防高压态势，压实责任，加快完善管理机制，加大

问责处罚，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断提升监督工作的权威性和实效性。

（三）推进基础管理提升

一是持续加大对最新监管政策、监管意见、监管提示等学习、传导和落实工作，努力强化监事会履职能力建设。二是 2022 年，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进行修订，进一步明确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特殊职责，以及“评价维度、程序和方法”，规范履职行为管理。三是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主要完善监事会成员构成，监事会职权内容，使之与最新《公司章程》和监管规定相一致。

五、找准定位，不断进步，为保障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2023 年深学细悟笃行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监事会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特别是有关金融业态方面或上级党委部署学习的重要会议及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以高标准打造“尽职监事会”为目标，把握新形势、迈出新步伐、推动新发展，合力开创本行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一）坚持多向融合，把准重点监督方向

集合党委、纪检、审计和第三方专业机构等方面的力量，围绕经营管理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对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开展再管理、再监督。将党内监督和公司治理内部监督有机结合起来，调动党内外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落实“一岗双责”，加强履职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对“三重一大”事项全流程监督，

对可能存在的风险漏洞和苗头性廉政风险及时纳入制度框架，推动上级“一把手”抓好下级“一把手”，强化监督工作的主动性和能动性，突出问题导向，强化风险防范，全面监督经营决策之过程。

（二）主动担当作为，全力守护各方利益

持续强化本行公司治理、发展战略、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案件防控、激励约束机制、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监督，促进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合规高效履职，推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与战略目标的落实到位。准确把握监管政策和履职要求，关注全行业务发展和管理提升工作，高质量开展评估评价与管理建议，深化信息交流，凝聚发展合力。

（三）强化问题导向，提升监督履职能力

一是主动对接监管机构，了解监管动态，对标新阶段、新理念、新格局和新要求，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原则，对监管中提出的问题进行监测、分析、研究，落实整改要求，举一反三，督促整改。**二是**关注行业风向和本行发展战略，围绕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增强工作的规划性和指导性，组织监事参加各类同业交流，提升监事履职能力。**三是**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及时与董事会和经营层沟通，对发现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形成督办函、建议书或调研报告，构建“智库型”监事会体系，使之成为党委、董事会科学决策的依据。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现将本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全行利润总额 8.42 亿元，同比增加 0.12 亿元，增幅 1.44%，完成预算的 97.42%，净利润 6.53 亿元，增幅 0.19%，完成预算的 95.36%，明细情况如下表：

2022 年禾城农商银行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实际值	2022 年预算值	完成率
一、营业收入	324,379.29	323,100.00	100.40%
6011 利息收入	269,031.88	278,500.00	96.60%
601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8,169.37	15,400.00	117.98%
60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032.54	8,800.00	102.64%
6051 其他业务收入	159.13	100.00	159.13%
6061 汇兑损益	736.71	100.00	736.71%
6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129.01	15,500.00	84.70%
6111 投资收益	5,649.31	1,700.00	332.31%
6115 资产处置损益	18.48	0.00	0.00%
6117 其他收益	8,452.87	3,000.00	281.76%
二、营业支出	237,888.90	234,770.00	101.33%
6411 利息支出	138,887.92	142,700.00	97.33%
6412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2,694.79	13,200.00	96.17%
64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749.25	2,900.00	94.80%
6601 业务及管理费	61,972.88	55,000.00	112.68%
6602 其他业务支出	0	0.00	0.00%
6403 税金及附加	1,024.03	970.00	105.57%
6702 信用减值损失	20,560.02	20,000.00	102.80%
三、营业利润（净亏损以“-”号	86,490.40	88,330.00	97.92%

项目名称	2022 年实际值	2022 年预算值	完成率
填列)			
加：6301 营业外收入	182.89	150.00	121.93%
减：6711 营业外支出	2,470.45	2,050.00	120.51%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84,202.84	86,430.00	97.42%
减：6801 所得税费用	18,948.32	18,000.00	105.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54.52	68,430.00	95.36%

（二）财务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2 年，全行营业收入 32.44 亿元，同比增加 2.58 亿元，增幅 8.65%，预算完成率为 100.4%。营业外收入 182.89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21.93%。

1.利息收入

2022 年实现利息收入 26.90 亿元，预算完成率为 96.6%。利息收入实际值比预算值少 0.95 亿元，其中贷款利息收入少 0.5 亿元，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和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少 0.45 亿元。一方面是由于贷款投放规模未达预期而贷款收益率持续下跌，2022 年度贷款余额增量目标为 70 亿元，实际增量为 43.45 亿元，而贷款（不含贴现）收益率为 4.98%，同比下降 0.09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是由于投资业务收益率出现大幅下降，2022 年投资业务¹收益率为 4.08%，同比下降 0.31 个百分点，降幅达 7.06%。

2.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022 年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82 亿元，预算完成率为 117.98%。2022 年本行存放同业等金融机构往来资产日均余额 34.4 亿元，同比增加 13.1 亿元，增幅达 61.4%。收益率为

¹本处资金业务包括债券投资、同业存单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其他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存放拆放同业、买入返售、转贴现及对外股权投资。

1.37%，同比基本持平。

3.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2 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9 亿元，预算完成率为 102.64%，其中理财业务收入 7540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00.53%，而委托贷款业务收入 130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300%。

4.汇兑损益

2022 年本行汇兑损益 736.71 万元，同比增加 602.24 万元，预算完成率高达 736.71%，主要是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推高了重估损益。

5.公允价值变动和投资收益

2022 年本行公允价值变动和投资收益合计为 1.88 亿，预算完成率为 109.3%。

6.其他收益

2022 年，本行实现其他收益 8452.87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281.76%。主要由于人行自 2022 年二季度起将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的激励资金支持比例从 1%提高至 2%。

(三) 财务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本行营业支出 23.79 亿元，同比增加 2.43 亿元，增幅 11.38%，预算完成率为 101.33%。营业外支出 2470.45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20.51%。

1.利息支出

2022 年度利息支出 13.89 亿元，预算完成率为 97.33%。主要原因是存款增量未达预期。2022 年存款日均余额（不含

非银同业存单）为 593 亿元，比预期 612 亿元少 19 亿元。

2.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2022 年度本行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27 亿元，比预算少 505 万元，主要是同业存单实际发行量少于规划，年末同业存单面值余额 11.4 亿，比年初下降 9.6 亿。

3.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2 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749.25 万元，比预算少 150 万元，主要是结算业务手续费有所下降。

4.业务及管理费

2022 年，本行发生业务及管理费 6.20 亿元，超预算 0.7 亿元。

5.信用减值损失

2022 年，本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6 亿元，预算完成率 102.8%。

二、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本行根据 2023 年度经营目标，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和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编制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主要预算假设：**一是**完成存贷款规模等经营目标。**二是**国内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稳定。**三是** LPR 利率报价、资本市场利率等价格锚点稳中有降，**四是**税收（优惠）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一）财务收入预算

2023 年，预计营业收入 33.96 亿元，同比增加 1.52 亿元，增幅 4.68%，主要收入项目情况：

- 1.利息收入 28.69 亿元,同比增加 1.78 亿元,增幅 6.62%。
- 2.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78 亿元,同比减少 0.04 亿元。
- 3.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5 亿元,同比增加 0.25 亿元,主要是预计财富业务收入会增加近 0.25 亿元。
- 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合计为 1.92 亿元,同比增加 0.04 亿元。
- 5.其他收益 0.4 亿元,同比减少 0.45 亿元,主要是由于普惠小微贷款增量按 2%奖励政策将于 2023 年 6 月末到期。

（二）财务支出预算

2023 年预计营业支出 25.12 亿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 1.利息支出 15.26 亿元,同比增加 1.38 亿元,增幅为 9.9%。
- 2.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0.94 亿元,同比减少 0.33 亿元,减幅为 25.88%。
3. 业务及管理费 6.5 亿元,同比增加 0.3 亿元,增幅为 4.88%。
- 4.税金及附加 0.11 亿元,同比增幅 9.37%。
- 5.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2 亿元,预计核销不良资产 1.5 亿元。

（三）财务利润预算

2023 年,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8.53 亿元,同比增加 0.11 亿元,增幅为 1.26%,实现净利润 6.57 亿元,同比增加 0.04 亿元,增幅为 0.62%。

2023 年禾城农商银行预算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预算	2022 年实际	增减额	增减率
一、营业收入	339,560.00	324,379.29	15,180.71	4.68%
6011 利息收入	286,850.00	269,031.88	17,818.12	6.62%
601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7,810.00	18,169.37	-359.37	-1.98%
60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500.00	9,032.54	2,467.46	27.32%
605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159.13	-159.13	-100.00%
6061 汇兑损益	200.00	736.71	-536.71	-72.85%
6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000.00	13,129.01	-129.01	-0.98%
6111 投资收益	6,200.00	5,649.31	550.69	9.75%
6115 资产处置损益	0.00	18.48	-18.48	-100.00%
6117 其他收益	4,000.00	8,452.87	-4,452.87	-52.68%
二、营业支出	251,160.00	237,888.90	13,271.10	5.58%
6411 利息支出	152,640.00	138,887.92	13,752.08	9.90%
6412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9,410.00	12,694.79	-3,284.79	-25.88%
64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90.00	2,749.25	240.75	8.76%
6601 业务及管理费	65,000.00	61,972.88	3,027.12	4.88%
6403 税金及附加	1,120.00	1,024.03	95.97	9.37%
6702 信用减值损失	20,000.00	20,560.02	-560.02	-2.72%
三、营业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00.00	86,490.40	1,909.60	2.21%
加：6301 营业外收入	100.00	182.89	-82.89	-45.32%
减：6711 营业外支出	3,240.00	2,470.45	769.55	31.15%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85,260.00	84,202.84	1,057.16	1.26%
减：6801 所得税费用	19,600.00	18,948.32	651.68	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60.00	65,254.52	405.48	0.62%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2 年，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全体股东及全行干部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全面完成了 2022 年度各项经营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842,028,375.39 元，税后净利润为 652,545,209.77 元，并已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

根据监管部门《关于加强农村中小银行利润分配窗口指导的通知》、浙江农商联合银行《2022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意见》精神，结合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和发展实际，拟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如下：

一、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254,520.98 元；

二、按当年净利润的 42%，提取一般准备 274,068,988.10 元；

三、按当年净利润的 3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95,763,562.93 元；

四、按股本总额 752,742,980.00 元的 15%进行股利分配，合计分配金额为 112,911,447.00 元。其中 5%部分用于转增资本，10%部分作为现金分配。

五、本年利润分配合计为 647,998,519.01 元，本次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为 1,070,510,388.51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公司章程有关信息披露的要求，《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含财务审计报告）已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本行门户网站，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行门户网站：<https://www.zjhcbank.com/>。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展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为更好推进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时期高质量发展，切实扛起农村金融主力军、普惠金融引领者、地方金融排头兵的责任担当，深入推动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和全国一流社区银行建设，发挥规划的全局性、前瞻性和指导性作用，特编制 2023-2025 年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2023-2025 年禾城农商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守“支农支小”服务定位，推进“大零售和数字化”转型，完善适合小法人特点的现代农村商业银行治理机制，着力打造全国一流社区银行，争当嘉兴银行业和全省农商银行系统金融标兵，为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贡献金融力量。

通过实施“五大工程”，奋力实现“六大目标”，力争到 2025 年末，禾城农商银行总资产达到 1200 亿元，存款、贷款规模分别达到 1050 亿元和 750 亿元，市场份额稳中有升，积极争夺嘉兴市本级“双冠军”，不良贷款率控制在全市银行业较低水平，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基本构建起综合集成的差异化竞争模式，实现社会效益、股东权益、

员工利益相互促进、共同提升。

实施五大工程。一是党的全面领导首位工程；二是普惠金融融资畅通升级工程；三是创新驱动发展赋能工程；四是体制机制改革攻坚工程；五是可持续性发展提升工程。

实现六大目标：一是以全面建成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为目标，推进共同富裕典范城市建设。二是以有效加强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动力，推动现代化先行市建设。三是以初步形成具有嘉兴特色的全国一流社区银行体系为愿景，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四是以持续提升金融风险防控能力为保障，维护金融稳定与安全。五是以积极推进可持续稳健发展为根本，促进股东权益最大化。六是以深入创建“禾·您在一起”品牌为抓手，增强员工幸福感、获得感、归属感。

规划内容详见附件，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展规划（2023-2025 年）

为更好推进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城农商银行”）2023-2025 年时期高质量发展，切实扛起农村金融主力军、普惠金融引领者、地方金融排头兵的责任担当，深入推动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和全国一流社区银行建设，发挥规划的全局性、前瞻性和指导性作用，特编制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努力打造“重要窗口”主题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守“支农支小”服务定位，推进“大零售和数字化”转型，完善适合小法人特点的现代农村商业银行治理机制，着力打造全国一流社区银行，争当嘉兴银行业和全省农商银行系统金融标兵，为推进“两个先行”、奋进“两个率先”，加快打造长三角城市群重要中心城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嘉兴新篇章贡献金融力量。

二、遵循原则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在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的领导下，充分发挥党委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确保改革

发展的正确方向。按照党要管党、党管金融、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党的领导、员工为本、法人治理”有机统一，强化理论武装，全面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提升党员干部队伍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建设的能力，把党的建设始终贯穿于改革发展之中。

（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回归金融本源，聚焦主责主业，坚守“姓农、姓小、姓土”核心定位，坚定“向实、向小、向内”发展方向，坚持“把服务挺在最前面”“以奋斗者为本”的共同价值观。持续提升“三农”小微和实体经济专业服务能力，专注存贷主业，拓宽服务广度和深度，打造金融服务新模式，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共同富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和实体经济多样化的金融需求。

（三）坚持改革创新。增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展内生动能，完善“小法人、大平台”模式，全面提升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以业务结构优化赋能改革发展。加强自主创新，深入推进“大零售和数字化”两大转型，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创新金融产品服务，推动金融科技引领发展，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持之以恒抓好干部队伍能力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员工激励，激发干事创业的不竭动力。

（四）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与安全，实现服务、风险、盈利动态平衡。立足嘉兴市实际，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和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两大国家战略发展之

中，充分发挥核心竞争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和谐统一。抢抓国家实施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战略机遇，重点解决重要领域改革发展任务重、科技创新引领能力弱、内生性竞争力差距大、增量少增收、增收不增利、线上线下未有机融合等问题，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发展目标

2023-2025 年，禾城农商银行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的领导下，坚定正确方向，坚守战略定位，坚持守正创新，严格执行《浙江农商银行系统管理标准体系》，通过实施“五大工程”，实现“六大目标”，力争到 2025 年基本构建起综合集成的差异化竞争模式，实现社会效益、股东权益、员工利益相互促进、共同提高。

（一）以全面建成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为目标，推进共同富裕典范城市建设

构建“三农”、小微和实体经济专业化服务标准体系，发挥普惠引领者作用，实现普惠金融全方位成体系发展。提升民营企业金融服务水平，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和民营企业贷款“两个一致”要求。牢牢把握城区农商银行特色，精准聚焦小微企业、乡村振兴、新市民等重点领域，不断深化“共富大走访”活动，全面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为嘉兴建设共同富裕典范城市提供有力的金融保障。

（二）以有效加强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动力，推动现代化先行市建设

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和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两大国家战略机遇，紧紧围绕嘉兴“智造创新强市”建设，以金融活水精准有力促进扩大有效投资、消费活力提升和外向型经济发展，全面深化政银战略合作，促进产业链强链补链，推动数字化绿色化“两化”改造，在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和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形成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三）以初步形成具有嘉兴特色的全国一流社区银行体系为愿景，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进一步做强“做业务最实、与民企最亲、离百姓最近”银行，探索服务未来社区新模式，全面融入社区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农商银行独特体制机制优势，融入“共建共治共享”社区治理新格局，成为基层社会治理共同体的重要力量。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丰收驿站规范化、数智化、社会化服务能力。

（四）以持续提升金融风险防控能力为保障，维护金融稳定与安全

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打造适应、引领、推动和保障高质量发展的风险管控机制。加强科技信息风险监督与安全监测，提升监测防控能力。抓好内控管理规范化建设，加强审计监督和案件风险排查，加大风险处置和问责力度，守牢依法合规经营底线，防范重大违法违规风险事件和案件发生。

（五）以积极推进可持续稳健发展为根本，促进股东权

益最大化

发挥科技第一生产力的作用，为业务发展提供“开放融合、数据赋能、敏捷响应、安全可靠”的科技支撑。进一步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树立资本节约、价值创造的发展理念，处理好拨备、分红和发展的三者关系，确保可持续稳健发展。依托建成后的浙江农信股权托管中心，进一步规范股东股权管理，探索简洁高效实用的差异化公司治理模式。

（六）以深入创建“禾·您在一起”品牌为抓手，增强员工幸福感、获得感、归属感

不断深化“禾·您在一起”品牌建设，大力提倡“四千”精神和“三水”精神，积极宣传贯彻“把服务挺在最前面”“以奋斗者为本”等新时期浙江农商银行系统价值观，牢固树立“一线为客户、二线为一线、领导为基层”的全员文明优质服务理念，从服务环境、服务行为和服务过程标准化三个方面，全面提升服务质量，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精神引领、文化动力和品牌支撑。

力争到 2025 年末，禾城农商银行总资产达到 1200 亿元，存款、贷款规模分别达到 1050 亿元和 750 亿元，市场份额稳中有升，积极争夺嘉兴市本级“双冠军”，不良贷款率控制在全市银行业较低水平，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禾城农商银行 2023-2025 年期间发展主要指标

类型	指标名称	2022 年	2025 年
服务 实体 经济	1.存贷款余额合计（亿元）	1125.41	1800
	市场份额（%）、排名	12.65、2	13.3、2
	2.各项存款余额（亿元）	654.84	1050
	市场份额（%）、排名	14.4、2	15.2、1
	3.各项贷款余额（亿元）	470.57	750
	市场份额（%）、排名	10.83、3	11.5、2
	其中：涉农贷款余额（亿元）	137.52	210
	占比（%）	29.22	28
	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亿元）	329.77	530
	占比（%）	70.08	70.67
	制造业贷款余额（亿元）	180.4	300
	占比（%）	38.34	40
	科技贷款余额（亿元）	75.69	130
	占比（%）	16.08	17.33
	绿色贷款余额（亿元）	23.84	60
	占比（%）	5.07	8
综合 实力	4.总资产（亿元）	778.59	1200
	5.利润总额（亿元）	8.42	10
	6.拨贷比（%）	3.52	3.53
	7.拨备覆盖率（%）	359.61	360
	8.资产收益率（%）	0.89	0.90
	9.资本收益率（%）	10.91	11.00
风险 防控	10.不良贷款率（%）	0.98	1.0
	11.非信贷不良率（%）	0.18	0.20
	12.资本充足率（%）	13.30	12.60

说明：小微企业贷款包含小型、微型企业、个体工商户与小微企业主；信用贷款按金融办考核口径，指企业信用贷款（含个人经营性贷款），不含地方政府平台贷款；绿色贷款为银保监大口径

四、主要任务

（一）实施党的全面领导首位工程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突出政治建设的统领作用。扎实开展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行党委班子亲自谋划、靠前指挥、督促指导，把主题教育同贯彻落实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同本单位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推动党员干部将焕发出来的学习、工作热情转化为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

推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持续推进“党建+金融”融合再深化，完善“党的领导、员工为本、法人治理”有机统一的治理体系，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法人治理各环节，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努力形成政治站位高、组织功能优、助推发展强、基层基础实的党建工作格局。坚持党管干部，全行干部员工以“县域领域的政治家、专业领域的银行家、经营管理的实干家”为标准，把政治落到实处，懂业务、善作为、有办法，积极发挥引领作用。

纵深推进全行从严治党。严肃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提升党员管理和发展工作质量，大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更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深化“一行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创建，打造基层党建示范点。坚持“严”的主基调，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持续纠正“四风”。深化清廉农信建设，领导干部以身作则，层层传导压力，营造清风正气、干事创

业的良好氛围，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实施普惠金融融资畅通升级工程

保持信贷总量稳定增长，优化信贷结构，持续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建设，着力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发挥农村金融主力军作用。聚焦农业强国和高质量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市建设目标，围绕农业“双强”、乡村建设、农民共富三大重点，以“乡村振兴主办银行”的要求，稳步加大涉农信贷投入，科学制定涉农信贷计划，全力保障农业生产主体金融需求，助力乡村产业振兴与和美乡村示范区（村）建设。积极助力“扩中提低”，做好财金助力扩中家庭项目，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作，积极获取家庭数据，加大家庭走访和贷款投放力度，优化新市民金融服务，助力共同富裕。助力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大力推广“农创贷”，努力打造农创客金融服务品牌。优化涉农金融发展环境，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合理提升农户信用融资比重，促进农村金融与乡村治理深度融合，提高涉农信用信息的授信转化率。依托数字化平台持续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推进“浙里基财”“浙农经管”等系统应用，打造乡镇村客群基层治理服务网络，助力乡村“四治融合”。

发挥普惠金融引领者作用。深入推进金融服务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建设，确保小微企业贷款投放稳步增长，实现“两增一优一稳”总体目标，信用贷款

和首贷户比重持续提升。打好“小微金融工程三年行动计划”收官战，常态化开展“金融支持百万市场主体专项行动”。构建线上小微数智金融服务模式，打造全生命周期客户服务体系。规范开展首贷户培育，优化服务体系，确保金融政策惠及未获得贷款的小微主体。密切关注延期贷款质量变化情况，按照市场化、法制化原则，通过无还本续贷、中长期贷款等方式予以解决。通过基层普惠队伍升级和服务提质、农村金融服务点规范建设，深度融入未来社区和美乡村建设，积极探索破解社区金融难题的有效路径，融入“共建共治共享”社区治理，建成具有嘉兴特色的全国一流社区银行体系。加强开放银行能力建设，通过开放互联平台开展跨界合作，将金融服务应用到社会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形成“政府+行业+企业+用户”的新型金融科技服务生态体系。

发挥地方金融排头兵作用。坚持稳字当头，贯彻落实稳健货币政策精准有力的要求。保持信贷总量稳定增长，加大金融对需求和供给体系的支持力度。优化信贷结构，深化政银全面战略合作，落实“两促一提”要求。充分发挥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作用，加大科技创新、绿色低碳、实体小微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推进金融支持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聚焦嘉兴市“135N”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重点，引导金融资源更多向先进制造业集聚。推进科创金融发展，促进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按照科技型企业不同成长阶段，提供差异化和精准性的科创金融服务，积极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投贷联动等业务模式，加大对关键核心技

术攻坚克难、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等方面的金融支持，在科技企业生命周期中推动金融服务前移，实现金融、科技和产业良性循环。推进绿色金融发展，加大对绿色低碳产业的支持力度，推动环境权益类抵质押贷款产品创新，加强碳减排量信息披露，引导资金更多流向碳减排效益显著的领域。探索建立绿色金融业务模式，推进绿色金融发展和绿色低碳办公。

（三）实施创新驱动发展赋能工程

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体制机制、管理、产品、业务模式、技术、品牌文化等创新，注入农商银行事业发展新动能，全方位、多元化满足客户需求。

强化金融科技引领。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为主干的创新服务体系下，围绕“科技驱动赋能全方位普惠金融新生态”发展主线，坚持“战略导向、自主可控、开放融合、安全审慎”发展原则，全力创建金融科技新格局，打造数字化、智能化、开放化的金融科技体系和服务体系。增强科技创新，积极探索新技术在经营管理上的研发与融合应用。着重在“5G+、AI+、区块链+”等领域开展创新应用实践，深化智能技术运用，布局智能场景生态建设，促进金融服务向个性化、主动化、智慧化发展。夯实大数据和云计算基础能力，助力数字化渠道及金融产品体系创新和服务模式的重构。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通过线上线下渠道互补融合，有效提升金融服务的覆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

提升服务创新能力。加强产品与服务供给能力，着力构

建产品分层体系，开展精准综合营销，全面打响“丰收”招牌，打造涵盖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产品体系，提升服务品质，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需求。贯彻实施服务促优工程，加快科技成果孵化及转化应用，持续改善科技服务效能。加强业务系统整合，构建业务中台，重点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场景支付服务和商业生态相融合的金融科技服务平台。加强数据中台服务体系建设和应用，增强数据赋能金融服务能力，全面深化管理、决策、营销、渠道和产品等领域的数据运用，实现数据共享、业务协同。赋能全面数字化转型，用好数据云平台和数据服务团队。

加强品牌文化建设。加强自身子品牌建设，实现与省级母品牌有机融合。实施“禾·您在一起”品牌文化提升工程，全面强化品牌文化建设，组织形式多样的宣贯活动，大力弘扬浙江农信价值观和禾城农商银行文明优质服务理念，使之成为每位员工严格遵守并内心认同的共同信念，从外部到内部，从业务到管理，让社会感受到禾城农商银行的普惠与亲民，让每位员工既齐心协力干事业，又感受到家一般的温暖。增强团队创造力、向心力和凝聚力，充分利用总行党群服务中心、各支行党员活动室，组织开展比学赶超、技能比武、清廉家风等活动，不断营造浓厚的企业文化氛围。

（四）实施体制机制改革攻坚工程

从体制机制上坚持深化改革，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推进大零售转型和数字化转型，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赋能现代化、高质量发展。

进一步深化改革。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深化农信社改革精神要求，遵循“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支农支小的根本宗旨、坚持增强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坚持激发农信机构发展活力”的基本原则，深化改革创新，加快构建产权明晰、治理健全、资本充足、支农支小特色鲜明的现代农村商业银行，全面提升服务“三农、小微和实体经济能力。积极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小法人机制灵活优势，完善以“三会一层”为关键的治理体系，进一步加强股东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构建客户、员工、股东、社会四位一体的管理体系，推动组织进化与队伍建设齐头并进，提升运行效能与活力。

推进大零售转型。坚持个人金融和小微金融协调发展，构筑“全生态”服务机制，发展“全客群”运营模式，打造“全场景”支付体系，构建移动化、平台化、智能化、线上线下融合的数字银行服务体系。升级以家庭为核心的服务模式，推动零售业务增户扩面。做好客户下沉、服务下沉同时，积极开展数字化营销。抓住扩大消费的契机，挖掘信用卡客户价值。扎稳零售客户根基，加强产品体系在识客、获客、留客上的应用。增强数据分析能力，利用数据资产提升业务有效性。抓好载体做效益，发展“一卡一码”两大载体和丰收互联渠道。以生命周期的思维对待每一项业务，及时调整考核机制。

促进数字化转型。完善智能化数字管理体系，推进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管理模式优化升级。构建数据治理体系，用好数据治理工具平台，抓好数据问题治理，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将数字化转型成果深入融入经营管理全流程。打造走访

营销、厅堂营销、线上营销、社交营销、远程营销和场景营销“六位一体”的立体式数字营销体系，聚焦提升客户经理外拓效能，推广“数据+走访”协同作战业务拓展模式。推进线上信用贷款产品升级。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创新拓展供应链平台可接入的应用场景和核心企业类型，推动链式产品序列扩大。提高运营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运营资源配置，加强运营管理赋能。

（五）实施可持续性发展提升工程

坚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理念，优化业务结构，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做好财务资源配置，加大人力资源建设，全面提升风险防控能力，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完善多种业务协同发展体系。灵活运用金融债券工具，增强我行金融服务能力。通过发行资本补充工具，提升我行资本充足率，保持我行持续发展动力；通过发行绿色、小微、三农专项金融债券，解除信贷投放瓶颈，保持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做强做优做大存贷款业务，统筹兼顾规模增长和质量提升。注重降本增效精细化管理，以传统业务优势带动中间业务发展，优化中间业务在电子渠道的广泛应用，进一步拓展中间业务客群规模，以代理保险业务、国际业务、信用卡分期、财富管理等为抓手，实现中间业务收入显著增长，形成中间业务与资产负债业务齐头发展良性互动的局面。争创国际业务品牌，注重本外币协同发展，构建“全面、高效、合规”的国际业务管理和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服务嘉兴外向型经济质效。

加强财务资本管理。推进业务财务融合发展，优化盈利结构，建立资本管理机制，树立资本节约、价值创造的发展理念。健全资产负债计划管理体系，统筹规划全行层面的金融服务视图。完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机制，发挥 FTP 在公平绩效考核、指导科学定价、引导资源配置等方面的作用。健全流动性和利率风险管理机制，统筹资金筹措与运用，推进“轻资产、轻资本”业务发展。强化费用预算管理，向轻资本、高回报业务领域倾斜财务资源。规范大额固定资产管理，引导合理控制建设成本。处理好拨备、分红和发展三者之间的关系，增强内部资本积累能力，保持财务综合实力稳步健康增长。

推进人力资源建设。秉持人才兴行强行理念，教育培育干部员工有情怀、有激情、有战斗力，讲政治、敢担当、善学习、勇实践，不断提升干部员工专业化管理服务水平。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建立完善以政治素质为根本、品德修养为底线、工作绩效为分水岭、能力经验为关键的干部选拔任用标准体系。加强顶层设计，优化构建职责更加清晰、运行更加高效、更符合市场化规律的现代商业银行总部组织体系。加强激励约束机制建设，倡导干部能上能下、收入有高有低、员工能进能出的工作导向。强化人力资源业务赋能，推动人力资源市场化改革，加强人均效能建设。做精做优人才培养系统工程，建立健全人才后备库，合理扩大高学历高素质人才配置比例，为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人才支撑。

加强风险防控管理。健全风险管理机制，优化风险管理

体系，构建智慧风险防控体系，强化“三道防线”建设，提升风险监测与防控能力。践行稳健审慎经营理念，加强流动性管理，强化金融市场风险监测预警。守好风险底线，把好准入关，密切关注前瞻性指标，更加主动管理风险延期暴露资产。摸清风险底数，在风险识别上下功夫，深入开展资产质量真实性排查，运用好智能风险管理等数字化风控工具。持续加强员工合规管理，坚持“严管厚爱”的主基调，积极推进合规守信职业人队伍建设，紧盯风险背后“人”的因素，提升全员风险意识、合规意识、案防意识。增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建设，充分体现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抓好内控管理规范，加强审计监督，推进合规管理、案件防控和惩防、安全生产等长效机制建设，加大风险处置和违规问责力度。

五、加强组织领导，确保规划高质量完成

（一）发挥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加强规划实施管理与指导，建立健全组织领导和工作机制，建立“一把手”负责制，协调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和跨部门的重大事项。科学制定年度发展计划，推进规划措施有效落地，保障发展规划圆满完成。

（二）有序统筹推进规划实施。各部室、支行（营业部）切实贯彻执行规划精神和年度发展计划，结合实际情况，相应制定可操作的工作计划，负责相关业务条线工作组织实施，落实各项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三）及时评估确保目标完成。开展监测评价，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全面分析评估。若社会环境、经济形势等发生

重大变化，或发生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影响规划具体实施，确须调整主要战略目标或者进度目标的，将根据实际情况作动态修正调整，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调整方案和措施，以确保规划更加符合客观实际。

禾城农商银行 2023-2025 年发展规划是指导未来三年高质量发展的行动纲领。禾城农商银行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力推动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紧紧围绕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的战略部署，持续提升金融服务“三农”、小微和实体经济水平，为加快建设共同富裕典范城市 and 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贡献更多的金融力量。

关于修订《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本行 2022 年度分红转增资本、个别内容修订等实际，董事会提请对本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包括：

一、调整注册资本和股份总额。《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将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中，2022 年股利分配按 15%进行，5%部分用于转增资本，10%部分作为现金分配。据此，该预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后，本行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790,380,129 元。涉及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修改。

二、增加违反承诺股东的限制措施。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东承诺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银行保险机构要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对违反承诺的主要股东采取相应的限制措施”要求，本行将在公司章程中，加入“对于违反承诺的股东，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可采取相应的限制措施”条款。

三、删除与本行实际不符的个别用词。本行公司章程中个别存在着“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字样，而本行股权结构较为清晰，最大股东及关联方持股比例为 6.11%，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情况。为加强公司章程的针对性，故对公司章程中个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字样予以删除或调整。

四、修改董事监事的部分提名规则。《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已对董事、监事的部分提名规则作了修改，现相应在本行公司章程中进行修改。

五、具体修订条款对照如下。

序号	条款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十八条	本行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752,742,980 元。	本行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790,380,129 元。
2	第二十一条	本行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752,742,980 元。	本行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790,380,129 元。
3	第四十七条	本行主要股东和大股东应当根据监管规定，就有关责任义务向本行、股东、公众、监管部门出具书面承诺，并积极履行承诺事项。本行有权监督、落实、评估承诺履行情况的行为。	本行主要股东和大股东应当根据监管规定，就有关责任义务向本行、股东、公众、监管部门出具书面承诺，并积极履行承诺事项。本行有权监督、落实、评估承诺履行情况。对于违反承诺的股东，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可采取相应的限制措施。
4	第一百五十六条	本行设行长 1 人，副行长若干人……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得干预高级管理人员的正常选聘程序，不得越过董事会直接任免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设行长 1 人，副行长若干人……本行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干预高级管理人员的正常选聘程序，不得越过董事会直接任免高级管理人员。
5	第一百三十四条	为提高决策效率和运行质量，董事会下设战略与“三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应由独立董事担任，且委员会委员不得由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担任。	为提高决策效率和运行质量，董事会下设战略与“三农”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应由独立董事担任。
6	第五十四条	股东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不得同时提名董事和监事人选，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监事）人选已担任董事（监事）职务，在其任职期届满或更换前，该股东不得再提名监事（董事）候选人；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监事）原则上不得超过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股东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监事）原则上不得超过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已经提名董事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再提名监事；已经提名监事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再提名董事；已经提名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再提名独立董事。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上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行董事会设董事 13 名，包括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9 名（含独立董事 5 名），根据需要，可设立职工董事；本行监事会设监事 9 名，包括股东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3 名。按照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构成及本行工作实际，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定本行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如下：

一、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的津贴标准。本行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未在本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均未从本行领取薪酬。考虑其决策、监督、建议等为本行工作实际，拟对上述人员给予每年 1.2 万元的经费补贴。该标准目前涉及的董事、监事共 7 名。

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津贴标准。本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未在本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均未从本行领取薪酬。考虑其决策、监督、建议等为本行工作实际，以及为本行投入工作时间相对较多的要求，拟对上述人员给予每年 2.5 万元的经费补贴。该标准目前涉及的董事、监事共 8 名。

三、省行管理的执行董事、职工监事的薪酬标准。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列入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简称：“省行”）党

委管理的领导人员，由省行统一按《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考核、计酬。考虑到省行“党管干部”统一强化全省行社领导人员约束管理、平衡收入与发展贡献更具有指导性、可比性和科学性，拟对本行上述省管领导人员的岗位薪酬在省行考核核定范围内发放。上述人员除在本行取得核定的岗位薪酬外，不得以董事监事身份取得本行其他额外薪酬或津贴。该标准目前涉及上述董事、监事共 5 名。

四、本行管理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薪酬标准。本行职工董事、职工监事作为本行职工代表出任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的同时，还承担着本行基层从业工作，其薪酬由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其岗位贡献情况考核核定。考虑到工作和管理实际，拟对上述职工代表人员的岗位薪酬在本行高级管理层考核核定范围内发放。上述人员除在本行取得核定的岗位薪酬外，不得以董事监事身份取得本行其他额外薪酬或津贴。该标准目前涉及上述的职工监事共 2 名。

以上董事、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标准内薪酬或津贴将不再每年报股东大会审批。上述人员年度薪酬或津贴结果，将采用定期通报或临时公告形式，在本行门户网站向全体股东和社会公众进行披露。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2 年，本行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积极完善机制建设，认真强化关联交易的识别、报告、审批、披露、审计等控制，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有效维护了本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现将本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情况

（一）管理架构与机制

本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关联交易管理的监督责任，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相关委员会和相关部门对关联交易的合规性承担相应责任。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本行持续强化制度建设，已形成了本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内部职工及关系人贷款管理办法》等为主要框架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体系，切实强化关联交易的基础管理与风险控制。

（二）专项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统筹关联交易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定期听取了关联交易的定期报告、关联方名单、信息披露等事项，对重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

易专项审计情况进行了审议。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报告期内，共召开会议 6 次，对关联方名单、关联交易情况、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查，研究讨论了关联交易的相关管理工作，为董事会提供决策建议。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1	2022 年 1 月 10 日	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2 年 3 月 27 日	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 2.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3.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4.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等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3	2022 年 5 月 31 日	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2.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4	2022 年 8 月 5 日	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2.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3.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2 年 8 月 25 日	1. 审议《禾城农商银行陆高林关联关系情况报告》
6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2.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3.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及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审议《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档案不全的整改报告》

（三）持续合规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关联交易管理建设。一是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补充完善了本行公司章程中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定，进一步明确关联方范围，优化关联交易管理流程。制定了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界定、关联交易类型、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关联交易的管理等规定。二是动态更新关联方名单。严格落实“穿透”原则，加强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关联人和最终受益人的识别，加强内部人员相关关联方报告与识别，保证关联方名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三是加强关联交易的信息化建设。持续推进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功能的优化完善，拓宽数据采集方式，有效识别关联交易风险，进一步发挥系统的支撑作用。

二、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自然人 2,676 人，关联法人 168 家。其中，董事长 1 人、其他董事 9 人、独立董事 2 人、监事长 1 人、其他监事 8 人、高级管理人员 5 人（除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外）；持有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2 家，其他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292 人，以及上述人员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2,358 人和关联法人 166 家。

（二）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交易余额为 62,866.70

万元，占 2022 年末资本净额的 8.84%，其中：贷款余额为 60,682.86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8.53%；净敞口额度 1,858.3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0.26%；贷记卡透支余额为 325.54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0.05%。

1. 一般关联交易。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一般关联交易授信金额 66,025.92 万元，一般关联交易贷款余额 34,260.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别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关联法人	48,300.00	26,684.77
关联自然人	17,725.92	7,575.63
合计	66,025.92	34,260.40

2. 重大关联方交易。2022 年，涉及重大关联交易 3 笔，授信金额 39,178.00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重大关联交易余额 28,606.30 万元，其中：贷款余额为 26,748.00 万元，净敞口额度为 1,858.30 万元，具体为：

单位：万元

控制人	企业名称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承兑汇票金额	净敞口额度
非执行董事赵其法	嘉兴市中法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500.00	100.00	0.00	0.00
	嘉兴市晨阳箱包有限公司	1,000.00	900.00	998.17	399.30
	嘉兴市大家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0.00	0.00	0.00
	嘉兴市中法天线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0.00
	浙江中法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	0.00	0.00	0.00
	嘉兴市天和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	0.00	0.00	0.00
	小计	8,500.00	2,000.00	998.17	399.30

控制人	企业名称	授信金额	贷款余额	承兑汇票金额	净敞口额度
非执行董事毛凤荣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	7,700.00	543.00	271.50
	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1,950.00	1,175.00	587.50
	嘉兴市新虹纺织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0.00
	小计	15,000.00	10,650.00	1,718.00	859.00
股东监事沈金才	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	7,828.00	6,338.00	1,200.00	600.00
	嘉兴市金意纺织有限公司	1,450.00	1,400.00	0.00	0.00
	悦和鑫纺织（嘉兴）有限公司	3,900.00	3,860.00	0.00	0.00
	浙江宝兰电气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0.00	0.00
	小计	15,678.00	14,098.00	1,200.00	600.00
合计		39,178.00	26,748.00	3,916.17	1,858.30

（三）关联交易的审查与审批

本行一般关联交易按照本行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审批，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2022年，董事会集体审批重大关联交易3笔，独立董事逐笔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了表决回避。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2022年，本行严格遵循一般商业原则，根据相关授信定价管理规定，并结合关联方客户的评级和风险情况确定相应价格，相关条件不优于本行其他同类业务，对本行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股东利益。

（五）报告与信息披露

本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告关联方名单和关联交易情况，及时向监管部门专项报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2022 年，通过本行门户网站披露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4 次，披露重大关联交易 3 次，并在年报中披露了 2022 年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切实履行了关联交易的报告和披露义务。

（六）关联交易审计情况

本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及管理情况，已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并出具了《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关于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2 年，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自身独立性和专业性优势，独立、专业、客观地行使权利，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治理，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 2 名，分别为费爱华董事和颜晔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费爱华，女，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嘉兴市人大代表、市工商联（总商会）常委。2019 年起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了解自身所承担的职责，较为熟悉董事会的工作规则及工作程序。

颜晔，女，中共党员，大学本科，讲师，嘉兴南湖学院教研室主任。2019 年起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

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了解自身所承担的职责，较为熟悉董事会的工作规则及工作程序。

两名独立董事及关联方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在本行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其他金融机构参股及兼任职务，与本行没有重要的业务联系或专业联系，与本行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其独立性符合有关法律和监管要求。

二、2022 年度履职概况

（一）会议出席情况。两名独立董事积极参加本行会议及事务，主动了解本行经营管理信息，广泛探讨、深入沟通，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特长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和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2 次，审议议题 16 项；召开董事会会议 4 次、临时董事会议 5 次，审议议题 54 项。费爱华、颜晔董事均出席了全部会议，客观、公正地审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讨论事项。

报告期内，费爱华董事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研讨、审议《年度报告》等议题 18 项；主持召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6 次，研讨、审议关联名单、关联交易等议题 16 项；出席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全部会议 2 次。颜晔董事主持召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4 次，研讨、审议董事提名等议题 8 项；出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全部会议 6 次，出席审计委员会全部会议 4 次，出席风险管理委员会全部会议 5 次。

（二）其他履职情况。闭会期间，两名独立董事关心关

注本行各项事业，深入支行、部门了解情况，积极参与本行各项重大活动；主动倾听中小股东和利益相关者意见建议，积极传导本行经营管理和社会责任信息，拓宽信息渠道，提高决策效能；持续强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系，深入思考战略发展等重大课题，积极为本行发展建言献策；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和本行组织的相关培训，认真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履职评价，主动接受全体股东及监管部门的各项监督。

2022 年，两名独立董事为本行工作时间均超过了 20 个工作日。

三、2022 年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两名独立董事作为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及委员，对本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公允，各项审批程合法合规，符合本行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二）利润分配方案情况。两名独立董事认为，本行《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金融监管部门、省行、本行《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总体要求，并充分考虑了本行股东利益、资本补充、历年分红等实际，总体较为审慎。

（三）董事变更及提名情况。2022 年 8 月，根据省行干部人事安排，施贤军辞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长等职务，提名、选举陆高林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两名独立董事认为，施贤军与本行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也无

其他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陆高林任职资格、提名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2022 年，本行股东大会聘用了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本行 2022 年年报审计机构。期间，两名独立董事作为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及委员，对会计师事务所的聘用程序、独立性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能够较好的按照审计准则提供审计服务，能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发表审计意见。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构成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本行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由省行根据《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行社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统一管理、考核，非执行董事根据为本行工作时间适当予以一定津贴，两名独立董事认为该薪酬及津贴方案符合本行实际。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两名独立董事认为，本行持续优化定期报告框架和内容，增加了对本行重大事项的临时披露频度，能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保护了存款人、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的法定义务。

（七）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报告期内，本行除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正常担保业务外，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以及股东占用本行资金等情况。

（八）中小投资者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本行持续优化中小投资者保护机制，通过创新股东大会参会方式，保障了中小股东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基本权利；通过建立股东网格化走访机制，与股东建立了畅通有效的沟通机制。同时，积极强化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董事会定期听取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推动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决策机制，确保社会责任落实和良好声誉环境。

四、总体自我评价

2022 年，两名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要求，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对董事会相关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独立、审慎、客观、公正的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本行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加强学习，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继续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经营管理状况；继续倾听股东意见建议，维护股东权益，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继续加强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科学专业建议，为禾城农商银行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述职人：费爱华、颜晔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 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本行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组织开展了对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工作，相关评价情况及结果摘要报告如下：

一、对董事会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

2022 年，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坚决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监管要求，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和挑战，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科学制定发展规划，科技引领、创新转型，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动业务转型，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提升内控合规有效性，有力保障本行稳健经营与可持续发展。

全体董事以维护本行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善意行使管理权利，严格自我约束，能在职权范围内独立、专业、客观地行使权利，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有履职过程中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等行为发生。

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本行董事会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对全体 12 名董事，以及履职超半年的原董事长，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二、对监事会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

2022 年，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以维护本行、股东、存款人、员工利益为宗旨，以战略规划、风险管控、财务管理和内控合规为基础，以服务大局能力建设为重点，持续打造全方位、立体化监督体系，充分发挥监督职能，推动完善公司治理，为全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全体监事忠诚于本行事业和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的规定，积极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监督意见，诚信履职，积极维护本行稳健经营及市场稳定，未发现有履职过程中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等行为发生。

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本行监事会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对本行全体 9 名监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三、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

2022 年，本行高级管理层以党委为核心，在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管理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围绕“强党建、精管理、增效益、优服务”的经营方针，以结构调整、机制健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为重点，推动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决议，各项经营指标稳中有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加快调整和优化业务结构，有效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中发挥了积极重要的作用，使本行的综合效益和品牌影响力得到提升。年度内未发现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的行为发生。

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对高级管理层2022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对全体6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履职超半年的原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具体评价内容、程序和纬度，请参阅附件内容。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附件：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遵循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组织开展了对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的履职评价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2022 年，董事会坚决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监管要求，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和挑战，坚持以党建为统领，充分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强化战略决策职能，审慎依法依规经营，有力保障本行稳健经营与可持续发展。

（一）完善公司治理，依法科学决策管理

1.扎实推进公司章程修订。2022 年，董事会按照监管最新要求和《公司治理 2021-2022 年提升方案》，推进本行《公司章程》全面修订，以党的领导为核心，积极强化企业社会责任；持续厘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主体责任，规范主体行为；改进股东参与重大决策方式，保障中小股东基本权利；加快公司章程的合规性管理，推动《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政策落地执行，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的基础和前提。

2.强化董事会履职能力提升。一是完善董事会工作机制，根据本行股东众多、股权分散的实际，改进股东大会会议方式，以“现场出席”“委托出席”“非现场出席”三种参会方式，保障全体股东的基本权利和参会便利。二是持续发挥重大事项科学决策作用。2022年，董事会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6项。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临时董事会议4次，审议议案54项，为本行经营稳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董事会下设6个专门委员会围绕董事会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主要工作任务开展工作，深入开展研究，召开会议24次，进一步发挥专业支持和决策参谋作用。

3.积极构建良好投资者关系。一是董事会积极推动股东股权管理的进一步完善，健全《股东行为管理办法》《股权事务管理规程》《股东承诺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办法，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的识别、报告、管理机制与审批流程，优化关联交易的定价管理。二是建立全量股东全口径融资监测管理机制，将“穿透式管理”列入股权、关联交易管理程序，常态化开展股权和关联交易排查整治工作，强化源头风险管控。三是全年审查、办理股东股权转让72户，涉及股份2632.56万股。年末认定关联方名单2844户，关联交易余额6.29亿元，批露重大关联交易3次、余额2.86亿元。四是全年通过本行门户网站向投资者及相关利益人批露年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年度重大事项等，及时批露各项会议决议等管理信息39项，充

分保障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权利。

（二）深化战略引领，推进目标定位执行

1. 推进年度经营目标有效落实。2022 年，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在战略决策中的核心地位，督促高级管理层积极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优化发展模式，提升发展质效。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654.84 亿元，较年初新增 73.54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470.57 亿元，较年初新增 43.45 亿元；五级不良率控制在 0.98%，信贷风险总体可控；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44 亿元，利润总额 8.42 亿元，资产规模稳步提升，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2. 担当作为服务地方中心大局。一是聚焦聚力助推经济稳健提质，切实扛起服务实体经济、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责任担当，全年缴纳税收 2.94 亿元。荣获秀洲区综合绩效目标考核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各项工作得到政府、上级单位和社会各界的支持认可。二是在经济下行、疫情反复的双重压力下，董事会围绕经济金融方针政策与重点目标任务，指导高级管理层密切政银合作，助力共同富裕，推出“同心战疫，助企惠民”十项举措，持续推进“百日攻坚”和“金融支持百万市场主体融资畅通”两大专项行动，扎实做好疫情期间帮扶纾困，用足用好央行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及减息政策，提升信贷投放，扩大惠企覆盖面。三是深化共建共进合作机制。创新推广“政策+产品”模式，携手税务部门、秀洲区工商联（统战部），推出“留抵退税贷”和“秀商领创贷”产品。与南湖区人社局联动，把“禾创贷”业务

入口嵌入浙里办 APP，获高兴夫副省长批示肯定。四是加强投存联动，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城投债发行，积极履行地方法人银行责任担当。

3.助力共富夯实普惠金融根基。按照省农商联合银行“改革落实年”活动部署，董事会督促高级管理层查补短板，夯实客户基础，启动“党建统领共富创新做实普惠金融”行动，在全辖推开“政府服务+金融服务”全涵盖的“禾动力”普惠破坚“共富大走访”活动，为长远发展奠定客户和数据基础。

4.富民优先完善财富管理体系。积极落实监管部门关于自管理财业务“只降不增、有序压降”的监管要求，提升理财业务存续期管理、营销管理、客户管理水平，积极寻找优质资产，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三）聚力发展保障，筑牢高质量发展后盾

1. 持续完善组织架构。适应形势需要，推进组织架构调整，理顺职能关系，调整部门分工，打造专业化、服务型总部，构建“以客户为中心、以业务为重点、以服务保障为基础”的总行部门架构，调整后的部门前中后台分工精细、管控有力，更好发挥总行职能部门对基层支行的指导服务能力。同时根据城区农商银行特色，优化机构管理，对多个支行管理关系进一步调整完善，有效提升支行服务效能，重塑支行管理的优势与价值。

2.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一是谋划全行战略发展，推动实施“人才项目盘点”工作，对全行 137 名管理人员及干部队

伍精准画像，提出针对性的管理意见，为“排兵布阵”和能力培养打好基础。二是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全面提升干部员工队伍作风和能力建设。全年调整中层干部 22 人，其中提拔 3 人，干部交流 17 人，持续激发队伍活力。

3.数字赋能提升管理水平。一是强化科技支撑，紧盯发展中的难点痛点，通过多元化经营、风险管控、集约操作的深度探索，把业务拓展方向从粗放式的数量扩张向精细化的提质增效上转变。先后上收函证、来账挂账、单位账户集中开户、智柜集中授权等业务，实现集中化作业，有效降低柜面管理至少 50%经营成本，为总部赋能基层减负。二是推进数据治理。加强顶层设计，董事会指导高级管理层制定《数据治理管理办法》《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数据备份管理办法》《系统信息科技外部审计保密管理办法》和《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形成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完善信息系统建设，确保数据治理与管理模式、业务规模、风险状况相适应。

（四）坚持“从严治行”，为全面推进经营转型，实现稳健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1.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一是董事会持续优化本行风险控制治理体系，多维度完善风险防控机制，着力抓好关键领域的风险防控。2022 年，董事会聚焦疫情影响下实体经济对本行资产质量的影响分析，指导完善风险偏好与限额指标管理，落实指标动态监测机制。二是强化信用风险管控，加强贷款集中度管理，加快不良贷款核销处置和清收，组织

业务专项审计（检查），优化风控模型和预警处置机制，确保信用风险总体可控。三是强化流动性风险日常监测和管控，加强存款组织，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及压力测试，提高本行应对处置流动性风险能力。四是遵循风险控制能力与业务发展相适应的原则，加强市场风险管控与资金业务的有序发展，积极落实关于自营理财业务“只降不增、有序压降”的监管要求。强化审计、风险监测和员工行为合规管理，防范操作风险。五是营造积极正向的舆论宣传氛围，加大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工作力度，完善信访基础管理，建立排查化解机制，加强日常声誉风险监测和分析研判，声誉风险环境形势总体平稳可控。六是加强计算机信息系统的日常监测、系统检查、安全评估和专项风险排查，确保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2.持续强化合规管理的有效性。一是董事会坚持将合规经营摆在全行发展战略中的首要位置，定期听取合规工作汇报，推动全行内控合规工作有效展开。2022年，持续完善合规风险管理与员工行为管理制度体系，指导制定《合规风险管理办法》和《员工行为守则》，明确了本行员工从业履职应遵守的基本行为规范。推进案件风险防控“巩固深化年”活动，压实案防责任，全面实施员工行为承诺制、员工行为担保制、员工行为互评等机制，扎实开展员工风险行为排查，推动内控管理与案件防控线上线下专题警示教育，提升员工合规案防意识。加强员工行为“八小时”外管理，落实告知义务，员工家属签署《员工“十禁行为”家属告知书》。建

立健全全员“重大事项”基础信息库，强化员工访谈、员工画像等结果应用，全方位、多层次构建员工行为管理的长效机制。二是树牢业务发展合规保障理念。董事会强调人防、技防、心防相融合，全面贯彻合规经营理念，指导高级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管理重点问题自查自纠工作”对违规行为实行“零容忍”。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筑牢案防屏障和合规底线，增强“贷前准入、贷后管理”等环节风控能力，数智强化“六无三不准”信贷业务限入名单库管理，提升风控水平。三是充分发挥会计检辅、业务条线检查、内部审计监督的合力，持续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排查、审计等工作，进一步强化问责处罚，有效传导合规压力。

3.持续加强资本管理。董事会进一步加强资本管理工作，定期听取资本管理情况和资本充足评估报告，严格落实“资本充足三年规划”，引导树立资本集约、资本约束等经营理念，发挥资本对业务经营的导向作用，优化资本配置、监测各项监管指标、开展压力测试，落实各项预案。2022年末，全行资本充足率13.30%，比年初上升0.08个百分点，高于银保监最低监管标准2.80个百分点，资本管理稳健运行。

4.积极履行反洗钱管理职责。董事会高度重视反洗钱履职工作，定期听取全行反洗钱工作汇报，审批洗钱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完善反洗钱工作协调机制，扎实做好反洗钱三道防线建设，强化系统监测能力，优化案例报送流程，积极开展反洗钱宣传培训。2022年上报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可疑交易案例1312个，上报人行反洗钱科重点案例7个；强化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完成受害人账户保护性止付 781 户，保护受骗资金约 201.36 万元；完成柜面堵截异常开户 31 起，成功劝阻受骗客户 9 起，挽回客户损失资金 26 万元。

5.推动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董事会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畅通投诉受理及处理渠道，积极妥善处理金融消费者投诉纠纷。形成一套“以防为主、以治为辅，首问负责、上下联动，晾晒汇报、合规管控”的闭环工作法。按月通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组织开展了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主题宣传活动，持续举办了“百年进百村”公益活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体验感。

6.严格贯彻落实监管意见建议。董事会积极强化监管政策、监管意见的传导与落实工作，多渠道多途径组织全体董事开展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和政策学习，密切关注监管指导、监管评价、监管提示等落实、整改工作。指导高级管理层严格各类监管指标的监测、预警、分析、处置及报告机制，细化责任考核，确保 2022 年度资本充足、资产质量状况、盈利能力、流动性管理等主要指标体系持续优于监管部门法定值。扎实开展监管评级、公司治理评估、央行综合评级、股权相关问题专项治理、三年行动方案治理改革等工作，确保各类监管评级、评估工作保持稳定向好，公司治理运行良好。

二、2022 年董事履职情况

（一）履行忠实义务情况。能以董事会为核心，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为操守，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忠诚本行事业和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严格遵守《股东承诺书》及各项报告义务，保守本行商业秘密，廉洁自律，未发现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未发生损害本行利益等情况。

（二）履行勤勉义务情况。能根据自身所承担的职责，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持续了解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高效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在公司治理中发挥了核心作用。

（三）履职专业性情况。均具有经济金融多年从业经验，社会声誉良好，熟悉经济金融行业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较为熟悉董事会的工作规则及工作程序，具有较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具有独立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能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治理，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全体董事均获得了监管部门核准。

（四）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能以维护本行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善意行使管理权利，严格自我约束，能在职权范围内独立、专业、客观地行使权利，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有干预、妨碍、操纵其

他治理主体履职行为，未发现受其他股东和利益方不当干预、限制和操纵等现象。

（五）履职合规性情况。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严格履职回避、会议请假等制度，积极落实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全面风险、内部控制等合规发展的最终责任，持续跟进监管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问责情况，积极维护本行稳健经营及市场稳定，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2022 年，本行无案件与重大事故、舆情事件的发生。

（六）履职特点情况。本行执行董事能认真履行“决策”和“执行”双重职责，加强党委、董事会、监事会沟通联系，与高级管理层共同做好经营管理工作，积极维护本行稳健经营及市场稳定。非执行董事能主动与高级管理层开展交流，深入研讨有关议题和材料，及时做好与股东沟通工作，独立、客观、专业地发表意见。独立董事注重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权益，关注发展战略、绩效管理、合规管理、重大关联交易、董事选聘等重要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履职评价结果

（一）对董事会的综合评价。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董事会充分发挥决策和监督功能，根据经济金融现状，对本行经营发展目标、经营与风险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合理地制定发展战略、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资本规划。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动业务发展，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提升内控合规有效性，科学引领了本行持续高质量发展。监事会建议，对董事会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二）对董事的综合评价。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全体董事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认真勤勉履职，持续关注本行的重大事项，把握监管机构、外部审计和社会公众对本行的评价，对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做作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并发表意见。评价期内未发现有影响董事诚信勤勉事项的发生。监事会建议，对全体 12 名董事以及履职超半年的原董事长²，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序号	姓名	职务	评价结果
1	毛凤荣	非执行董事	称职
2	杨卫东	非执行董事	称职
3	杨宗伟	执行董事、行长	称职
4	应华伦	非执行董事	称职
5	陆高林	董事长、执行董事	称职
6	赵其法	非执行董事	称职
7	俞传金	非执行董事	称职
8	费爱华	独立董事	称职
9	倪卫忠	非执行董事	称职
10	商晓明	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称职
11	曹洁	非执行董事	称职
12	颜晔	独立董事	称职
13	施贤军	原董事长、执行董事	称职

四、监事会建议

一是持续战略引领，立足本行发展实际，聚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找准定位、明确方向，加大普惠金融、绿色金融、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等社会责任的落实，推进创

1. 本次评价根据监管和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规定，同时对任职超半年的原董事长施贤军实施履职评价。

新发展、人才战略、金融科技等责任引领，提升三年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二是持续提升履职效能，积极强化新一届董监高沟通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优化授权管理、数据治理、信息披露、风险隔离等管理机制，持续战略推进、基础建设、责任落实，凝聚发展合力，为本行构建更具现代企业特征的公司治理机制奠定基础。

禾城农商银行 2022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程序及纬度

一、履职评价程序

监事会在日常工作中，注重通过全方位、多角度了解董事会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主动加强沟通，拓宽信息获取渠道，科学、客观地开展履职评价工作。主要通过：

（一）强化日常监督。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了解董事会对全行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过程。关注董事会在制度建设、会议运作等方面的履职合规性。加强与董事交流，定期审阅经营管理报告，检查评估相关工作等。

（二）完善评价体系。根据监管最新制度、要求，结合本行实际，完善了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不断提升履职监督的科学性、规范性。

（三）统一评价纬度。履职评价内容包括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维度，并充分关注董事结构及履职重点。

（四）开展综合评定。监事会充分关注监管评估、外部审计、上级考核、员工及社会评价等相关信息，并结合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等结果情况，综合作出评定。

二、履职评价纬度及情况

（一）履职专业性情况

本行董事均有经济金融多年从业经验，社会声誉良好，熟悉经济金融行业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了解自身所承担的职责，较为熟悉董事会的工作规则及工作程序，具有独立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能积极推动和完善本行公司治理，且均已获监管部门核准。

董事会已针对各位董事的履历、从事经验、知识专长进行了合理分工，具有较好履行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的能力。

1. 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供职单位	供职单位职务	人大、政协，社会团体等任职情况
1	毛凤荣	中共党员	大专	中级经济师	嘉兴市荣祥喷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	—
2	杨卫东	群众	本科	正高级经济师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省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
3	杨宗伟	中共党员	本科	经济师、工程师	禾城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行长	秀洲区第十届人大代表
4	应华伦	中共党员	高中	高级农艺师	嘉兴市南湖区凤桥水蜜桃合作社	法人代表	—
5	陆高林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经济师	禾城农商银行	党委书记、董事长	桐乡政协常委
6	赵其法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经济师	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浙江省第七届经济联合会、企业家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南湖区人大常委会
7	俞传金	群众	高中	—	嘉兴市金泰喷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	—
8	费爱华	民主党派	本科	高级会计师	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	总经理	嘉兴市人大代表、市工商联（总商会）常委
9	倪卫忠	中共党员	大专	—	嘉兴市南湖区湘湖社区	七星湘湖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中共南湖区代表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供职单位	供职单位职务	人大、政协，社会团体等任职情况
10	商晓明	中共党员	本科	经济师	禾城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秀洲区工商联副主席、秀洲区总商会副会长、秀洲区农合联理事会理事
11	曹洁	群众	研究生	—	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	董事长	—
12	颜晔	中共党员	本科	讲师	嘉兴学院南湖学院商学院	经济教研室主任	—
13	施贤军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经济师	禾城农商银行	原党委书记、董事长	—

2. 董事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本行任职	任职时间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1	毛凤荣	非执行董事	2018年10月	—	—	—	委员	—	—
2	杨卫东	非执行董事	2013年5月	委员	—	—	—	—	—
3	杨宗伟	执行董事	2019年9月	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	主任委员
4	应华伦	非执行董事	2013年5月	委员	—	—	—	—	—
5	陆高林	执行董事	2022年8月	主任委员	主任委员	—	委员	委员	—
6	赵其法	非执行董事	2013年5月	委员	—	—	—	—	—
7	俞传金	非执行董事	2019年11月	—	委员	—	—	—	—
8	费爱华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	—	—	主任委员	—	主任委员	委员
9	倪卫忠	非执行董事	2019年9月	—	—	—	—	—	委员
10	商晓明	执行董事	2019年9月	—	委员	委员	—	—	委员
11	曹洁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	—	委员	委员	—	委员
12	颜晔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	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
13	施贤军	原执行董事	2019年9月— 2022年8月	原主任委员	原主任委员	—	原委员	原委员	—

（二）勤勉工作情况

2022 年度，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公司治理、战略管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财务会计等情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

序号	姓名	股东大会 (2 次)	董事会 (9 次, 正式 5 次, 临时 4 次)	战略与“三 农”委员会 (3 次)	风险管理 委员会 (5 次)	关联交易控 制委员会 (6 次)	提名与薪酬 委员会 (4 次)	审计委员 会 (4 次)	消费者权 益保护委 员会(2 次)	参加学习 培训情况
1	毛凤荣	2	9	—	—	—	4	—	—	5
2	杨卫东	1	9	3	—	—	—	—	—	5
3	杨宗伟	2	9	3	5	6	4	—	2	5
4	应华伦	2	9	3	—	—	—	—	—	5
5	陆高林	1	3	1	2	—	2	1	—	3
6	赵其法	2	9	3	—	—	—	—	—	5
7	俞传金	2	9	—	5	—	—	—	—	5
8	费爱华	2	9	—	—	6	—	4	2	5
9	倪卫忠	2	9	—	—	—	—	—	2	5
10	商晓明	2	9	—	5	6	—	—	2	5
11	曹洁	2	7	—	—	5	2	—	2	3
12	颜晔	2	9	—	5	6	4	4	—	5
13	施贤军	1	4	1	2	—	1	2	—	4

注：董事变动说明，2022 年 8 月，原执行董事、董事长施贤军辞去本行职务，经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由陆高林接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长。

（三）忠实义务情况

董事能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等要求，如实报告本人基本情况、关联关系、投资入股其他商业银行、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资本补充能力等情况，并向本行签订了《主要股东承诺书》。

序号	姓名	持股情况（含关联）（万股，%）				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						在其他金融机构任职情况
		持有本行	占比	持有他行	占比	关联方	年末授信（万元）	年末用信（万元）	审批程序	公允性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1	毛凤荣	1128.82	1.50	—	—	3 户企业， 4 户个人	15041.7	11509	重大关联，董事会批准	符合商业原则	—	—
2	杨卫东	4548.81	6.04	浦江嘉银 村镇银行	8.00	1 户个人	2	—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担任嘉兴卫欣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和董事长
3	杨宗伟	89.69	0.12	—	—	4 户个人	77.6	1.91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4	应华伦	56.59	0.08	—	—	4 户个人	477.3	420.02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5	陆高林	72.54	0.09			4 户个人	33.6	2.92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6	赵其法	3954.15	5.25	—	—	5 户企业， 12 户个人	8932.87	2634.41	重大关联，董事会批准	符合商业原则	—	—
7	俞传金	16.39	0.02	—	—	2 户企业， 7 户个人	1012.1	300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8	费爱华	0.00	0.00	—	—	3 户个人	23.83	4.13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9	倪卫忠	0.35	0.00	—	—	5 户个人	74.58	30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10	商晓明	33.89	0.05	—	—	8 户个人	208.84	113.43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11	曹洁	1689.30	2.24	—	—	1 户个人	10	—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12	颜晔	0.00	0.00	—	—	1 户个人	1.3	—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13	施贤军	0.00	0.00	乐清、苍南、德清农商行	乐清 0.08、苍南 0.11、德清 0.04	—	—	—	—	—	—	—

（四）履职合规性

本行董事能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各项决策、监督、执行等权力在法律、政策、制度、诚信、人文框架内行使，监事会通过“负面清单”管理模式，积极强化对董事的日常监督工作。

1. 不得评定为“称职”的负面清单

序号	姓名	履职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年度内未能亲自出席三分之二的董事会、监事会现场会议的	董事会审议通过违反法律法规或严重违反监管规定、公司章程的事项，董事投赞成票的或应当知悉，但未质询或提交监事会纠正的	董事会违反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审议重大事项，董事未提出反对意见的	董事会运作低效，出现长期未换届、长期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问题，董事未能及时反映情况并推动纠正的	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严重违规，经营战略出现重大偏差，风险管理政策出现重大失误，内部控制体系存在明显漏洞，董事未及时发现或修正要求的	资本充足率、资产质量、偿付能力等主要监管指标未达到监管要求，董事监事未及时发现并依职责推动有效整改的	知悉或应当知悉符合履职回避情形，而未按规定执行的	对监管发现并指出的重大违法违规问题，董事监事未依职责推动有效整改的	董事监事个人被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受到纪律处分的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当履职情形
1	毛凤荣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杨卫东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	杨宗伟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	应华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5	陆高林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6	赵其法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7	俞传金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8	费爱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9	倪卫忠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0	商晓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1	曹洁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2	颜晔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3	施贤军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评定为“不称职”的负面清单

序号	姓名	履职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泄露秘密，损害本行合法权益的；	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或者利用董事监事地位谋取私利的；	参与或协助股东对本行进行不当干预，导致本行出现重大风险和损失的；	隐瞒重要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参与本行编造虚假材料的；	对本行及相关人员重大违法违规违纪问题隐匿不报的；	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导致本行重大风险和严重损失，董事没有提出异议的；	对履职评价发现的严重问题拒不改正的；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的其他严重失职行为。
1	毛凤荣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杨卫东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	杨宗伟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	应华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5	陆高林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6	赵其法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7	俞传金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8	费爱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9	倪卫忠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0	商晓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1	曹洁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2	颜晔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3	施贤军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五）董事综合评定

监事会根据履职评价各纬度情况对董事年度履职进行了评分，结合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等结果情况，并参考监管评估、外部审计、上级考核、社会评价等相关信息，作出综合评定。

序号	姓名	环节评定			履职纬度评分						外部不良 评价	监事会综合 评定
		自评	互评	董事会 评议	忠实义务 执行情况	勤勉义务 执行情况	合规性 执行情 况	专业性 执行情 况	独立性与道德 水准执行情况	合计得分		
1	毛凤荣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0	10	94	无	称职
2	杨卫东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2	10	96	无	称职
3	杨宗伟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3	10	98	无	称职
4	应华伦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0	10	94	无	称职
5	陆高林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3	10	98	无	称职
6	赵其法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2	10	96	无	称职
7	俞传金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0	10	94	无	称职
8	费爱华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1	10	96	无	称职
9	倪卫忠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0	10	94	无	称职
10	商晓明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3	10	98	无	称职
11	曹洁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3	20	10	92	无	称职
12	颜晔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1	10	96	无	称职
13	施贤军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3	10	97	无	称职

附件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的履职评价的报告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遵循依法合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组织开展了对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2 年度的履职评价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在行党委的领导下，围绕全行中心工作，以维护本行、股东、存款人、员工利益为宗旨，积极促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聚焦发展大局和核心竞争力，优化监督质效，为本行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一）规范运行，依法独立履行监督职责

1.坚持规范独立议事管理。2022 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了各阶段工作报告、评估评价、议事规则、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共 33 项；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做好了股东大会决议行为的现场监督工作。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织召开会议 9 次，研究监督工作议题共 15 项。各位监事客观公正发表意见，独立行使表决权，充分履行了监事会各项监督管理职责。

2.深入推进监督工作常态化。2022 年，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6 次，全面听取了经营战略、定期经营管理、定期财务状况、重大关联交易、全面风险、内控管理等 54 项审议事项。派员出席（列席）行务会议、行长办公会议、招投标会议、内控管理会议等 90 余次，持续对“三重一大”事项进行过程监督，强化了监事会动态化、常态化的监督机制建设。

3.做深做实履职监督管理。认真开展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充分关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股权、任职条件、关联交易、诚信报告等重大事项信息，结合各主体依法合规履行职责情况，参考监管评估、审计评价、外部评议等情况，形成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评价报告，以及对 23 名相关成员的履职评价，依法向股东大会及监管部门报告。

（二）聚焦重点，持续完善全面监督机制

1.持续强化战略决策监督管理。监事会参与了 2022 年度经营目标的讨论工作，审议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成立联合督查组，对全行战略目标执行情况开展“回头看”，解决了一部分突出问题，充分肯定了以“强执行、优服务”持续提升本单位经营发展内生动力的工作举措，强化监事会对重点工作的监督管理。

2.持续强化重大政策落地监督。监事会围绕经营管理过程中的突出问题，与纪检、审计部以联合监督的方式，按季开展“重点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推进情况监督评价”，通过人员联动、信息共享，进一步放大监督力度和效果，提出重塑

农商银行服务形象，坚持“党建+金融”，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扎实开展共富大走访，摸清潜在与存量客户群体、掌握源头、完善资料，重塑数字赋能风险防控等 9 项监督意见。

3.持续强化财务运行监督管理。监事会以财务监督为基础，强化了对报告、报表、制度、审批等相关资料的跟踪查阅，深入分析全行经营管理情况与财务收支执行状况。2022 年，监事会重点对本行 2021 年度预算执行、重大财务支出、利润分配预案、不良资产核销、关联交易管理、重大股权投资等情况，以及会计师事务所聘用程序、年报审计结果等重大财务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监督，形成评价报告 1 份。

4. 持续强化内控合规监督管理。一是围绕案件防控和员工行为管理，深入研究“一二三”道防线运行机制、案防机制。并在此基础上，组织开展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专项督查，针对督查中发现的三道防线管控和制度执行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以及提升案件防控水平和员工行为管理方面的不足，向高级管理层提交了《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监督报告》和《关于加强案件防控和员工行为管理的建议书》，提出监督意见。二是持续加大对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监督力度，对信用卡风险防控压力逐级加大，对准入审核、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及职能部室管控能力不足等问题，向高级管理层发出了《关于加强信用卡业务管理的建议书》，提出加强信用卡风险管控、强化检查问责和不良处置力度、摸清风险底数提高

管理水平的监督建议。

5. 持续强化稳健经营监督管理。监事会持续强化合法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重点监督工作，高度关注本行内控体系运行、制度建设、机构设置、流程优化等合规体系建设情况。2022年，监事会系统听取了本行有关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工作、内部审计工作、征信工作、声誉风险、员工行为管理等报告事项49个，落实人员参与了《年度报告》、《社会责任报告》、《股权专项治理》等预审工作；派专人落实落细监督工作，分别向高级管理层发出《关于薪酬体系改革的监督报告》，以及《关于切实加强绩效考核管理的督办函》、《关于加强反洗钱工作的督办函》、《关于提升分层分类考核管理的督办函》、《关于资本规划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建议书》、《关于切实加强数据治理的建议书》等5个督办及建议书，不断提升监督的专业性和前瞻性。

6. 持续强化反洗钱监督管理。聚焦规范化履职，监事会持续加大对反洗钱工作的监督力度。列席董事会听取反洗钱工作报告、高度关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反洗钱法定义务的履行情况和顶层制度设计，通过监督向高级管理层提交督办函，并根据国内外反洗钱形势、监管要求和区域特色提出监督意见。

（三）强化督导，突出服务大局意识能力

1. 关注金融经济政策执行。围绕中央“稳住经济大盘”这一重大决策强化监督。监事会组织专题调研，评价本行在坚

持政银协作，激发市场活力，支持乡村振兴，助力共同富裕等工作中所做的贡献和取得的成绩。调研建议高级管理层要从维护金融安全出发，进一步树牢打好资产质量攻坚战的决心，确保本行资产质量稳定和各类风险总体可控。

2.督促重点问题整改落实。监事会持续关注 2020 年度年报审计发现问题、监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督促相关部门增强发现问题的及时性和暴露问题的主动性，剖析原因、深挖根源，切实制定整改措施，加快整改落实工作，切实将依法合规的经营理念有效传导至本行各业务条线和各分支机构，强化了内外部监督监管的管理质效。

（四）深化交流，着力拓宽监督体系建设

1.发挥平台纽带作用。监事会持续加强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加强基层走访，及时倾听基层声音，广泛收集员工意见建议，不断提高监督工作的基础性和灵敏性。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和外审机构的沟通联系，持续关注了年报审计、监管现场检查、央行评级、监管评级、公司治理等相关工作，强化督导。

2.畅通联合监督渠道。监事会持续密切与审计、纪检、合规等部门的协调联系，拓展监督信息获取渠道，形成监督合力。为根本解决信访投诉持续升温的难题，监事会先后组织召开 2 次联席会议。重点强化对投诉、举报、信访等线索的监测、分析，督促高级管理层时刻保持案防高压态势，树立舆情应对“一盘棋”观念。积极应对，紧抓机制建设、责任落实、源头管控、服务规范，确保第一时间解决问题。

3.推进基础提升管理。一是持续加大对最新监管政策、监管意见、监管提示等学习、传导和落实工作，加强专业学习和总结提升，努力强化监事会履职能力建设。二是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主要完善监事会成员构成，监事会职权等内容，使之与最新《公司章程》和监管规定相一致。三是修订《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进一步明确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特殊职责，以及“评价维度、程序和方法”，规范履职行为管理。

二、2022 年监事履职情况

（一）履行忠实义务情况。本行监事会成员能以监事会为核心，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为操守，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忠诚本行事业和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严格遵守《股东承诺书》及各项报告义务，保守本行商业秘密，廉洁自律，未发现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未发生损害本行利益等情况。

（二）履行勤勉义务情况。能根据自身所承担的职责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持续对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本管理、财务会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董事选聘、股权治理、关联交易及反洗钱工作等经营管理活动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监督意见，高效执行股东大会、监事会决议，促进了本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三）履职专业性情况。均具有经济金融多年从业经验，社会声誉良好，熟悉经济金融行业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

章及规则，较为熟悉监事会的工作规则及工作程序，具有独立履行监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能监督和支持本行各项重大决策的审议和实施，切实保障本行、股东、员工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四）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能以维护本行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善意行使管理权利，严格自我约束，能在职权范围内独立、专业、客观地行使权利，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有干预、妨碍、操纵其他治理主体履职行为，未发现受其他股东和利益方不当干预、限制和操纵等现象。

（五）履职合规性情况。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严格履职回避、会议请假等制度，积极履行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全面风险、内部控制等合规发展的监督责任，持续跟进监管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问责情况，积极维护本行稳健经营及市场稳定，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

（六）履职特点情况。3 名职工监事能积极发挥自身对经营管理较为熟悉的优势，加强与董事、高管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从本行的长远利益出发，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推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更好地开展工作。股东监事能够从本行长远利益出发，积极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平对待全体股东，充分发挥股东和本行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促进股东和本行沟通联络，认真监督董事会决策和高级管理层执行情况。

三、履职评价结果

（一）对监事会的综合评价。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监事会能团结带领全体监事，诚实守信地行使监事会及监事权利，勤勉尽职地履行监事会及监事义务，监事会工作的独立性、权威性和有效性得到进一步得到强化。监事会建议，对本行监事会 2022 年度履职的自我评价结果为“称职”。

（二）对监事的综合评价。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全体监事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关注本行重大事项，独立、依法、合规地开展工作，廉洁自律，勤勉尽责，未发现有影响监事诚信勤勉事项的发生。监事会建议，对全体 9 名监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序号	姓名	职务	评价结果
1	褚维凯	职工监事、监事长	称职
2	庄凤祥	股东监事	称职
3	沈金才	股东监事	称职
4	沈培林	股东监事	称职
5	沈建华	股东监事	称职
6	陆水明	股东监事	称职
7	陈玲珠	股东监事	称职
8	邵俊伟	职工监事	称职
9	李利民	职工监事	称职

禾城农商银行 2022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程序及纬度

一、履职评价程序

监事会在日常监督工作中，加强与各方沟通，拓展信息渠道，不断改进、丰富履职评价方式与手段，综合各方情况，完成履职评价。主要包括：

（一）听取各方意见。加强日常沟通交流，广泛听取公司治理各方主体对监事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提升监督工作实效性和针对性。

（二）关注日常工作。注重关注被评价人日常履职情况，加强履职信息搜集，促进监事会成员在重点监督领域的勤勉履职，特别是加强在规划执行、财务决策、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监督力度。

（三）完善评价机制。根据监管最新制度要求，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按照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维度，统一评价标准。

（四）开展综合评定。监事会充分关注监管评估、外部审计、上级考核、员工及社会评价等相

关信息，并结合自评、互评、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评价等结果情况，综合作出评定。

二、履职评价纬度及情况

（一）履职专业性情况

本行监事均有经济金融多年从业经验，社会声誉良好，熟悉经济金融行业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了解自身所承担的职责，较为熟悉监事会的工作规则及工作程序，具有独立履行监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能积极推动和完善本行监督工作。

监事会已针对各位监事的履历、从事经验、知识专长进行了合理分工，具有较好履行对监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的能力。

1. 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供职单位	供职单位职务	人大、政协，社会团体等任职情况
1	褚维凯	中共党员	本科	经济师	禾城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秀洲区政协委员
2	邵俊伟	中共党员	本科	经济师	禾城农商银行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无
3	李利民	中共党员	本科	经济师	禾城农商银行	科技服务部总经理	无
4	沈建华	中共党员	高中	—	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5	沈金才	中共党员	高中	—	嘉兴市佳瑞思喷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	秀洲区王江泾商会会长
6	沈培林	中共党员	中专	高级经济师	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市五、六、七、八届人大代表
7	庄凤祥	中共党员	初中	—	嘉兴农信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8	陆水明	中共党员	高中	助理工程师	嘉兴压力容器厂	董事长	无
9	陈珍珠	群众	高中	—	嘉兴市新万利织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区政协常委、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区协会会长、区工商联副主席

2. 监事会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本行任职	任职时间	提名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
1	褚维凯	职工监事	2021 年 5 月	委员	无
2	邵俊伟	职工监事	2021 年 5 月	委员	无
3	李利民	职工监事	2021 年 5 月	无	主任委员
4	沈建华	股东监事	2013 年 4 月	无	委员
5	沈金才	股东监事	2013 年 4 月	委员	无
6	沈培林	股东监事	2013 年 4 月	无	委员
7	庄凤祥	股东监事	2013 年 4 月	无	委员
8	陆水明	股东监事	2013 年 4 月	主任委员	无
9	陈玲珠	股东监事	2020 年 5 月	无	委员

(二) 勤勉工作情况

2022 年度，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持续对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本管理、财务会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及反洗钱工作、董事的选聘和政策等经营管理活动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监督意见，按要求出席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做出审慎判断。

序号	姓名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 次)	监事会 (5 次, 例会 4 次, 临时 1 次)	监督委员会 (共 6 次)	提名委员会 (共 3 次)	参加学习培训情况	参加专题调研等
1	褚维凯	2	5	—	3	5	3
2	邵俊伟	2	5	—	3	5	3
3	李利民	2	5	6	—	5	3
4	沈建华	2	5	6	—	5	3
5	沈金才	2	4	—	2	4	3
6	沈培林	1	4	6	—	5	3
7	庄凤祥	2	5	6	—	5	3
8	陆水明	2	5	—	3	5	3
9	陈玲珠	1	4	6	—	5	3

（三）忠实义务情况

监事能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等要求，如实报告本人基本情况、关联关系、投资入股其他商业银行、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资本补充能力等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情况（含关联）（万股，%）				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						在其他金融机构任职情况
		持有本行	占比	持有他行	占比	关联方	年末授信（万元）	年末用信（万元）	审批程序	公允性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1	褚维凯	0.66	0.00	桐乡农商行	0.13	2 户个人	37	0.38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2	邵俊伟	56.08	0.07	—	—	2 户个人	15.8	0.33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3	李利民	89.97	0.12	—	—	6 户个人	32.9	1.72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4	沈建华	577.72	0.77	—	—	1 户个人，2 户企业	2022	1300.09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5	沈金才	181.93	0.24	—	—	4 户企业，3 户个人	15688.38	14698.02	重大关联，董事会批准	符合商业原则	—	—
6	沈培林	281.26	0.37	—	—	4 户企业，2 户个人	4182	2640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7	庄凤祥	2027.15	2.69	—	—	—	—	—	不涉及	不涉及	—	—
8	陆水明	281.26	0.37	—	—	2 户企业，3 户个人	7081	6500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9	陈玲珠	57.65	0.08	—	—	2 户企业，5 户个人	5043	4980.21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四）履职合规性

本行监事能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各项决策、监督、执行等权力在法律、政策、制度、诚信、人文框架内行使，监事会通过“负面清单”管理模式，积极强化对监事的日常监督工作。

1. 不得评定为“称职”的负面清单

序号	姓名	履职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年度内未能亲自出席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会、监事会现场会议的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决定重大事项，或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落实不到位，监事知悉或应当知悉，但未进行质询或及时提请监事会关注并予以纠正的	监事会运作低效，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严重弱化，监事未及时提出意见并推动有效整改的	监事会未能按照要求有效履行在经营战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会计、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的监督职责，监事未及时提出意见并推动有效整改的	资本充足率、资产质量、偿付能力等主要监管指标未达到监管要求，监事未及时提出意见并依责推动有效整改的	知悉或应当知悉符合履职回避情形，而未按规定执行的	对监管发现并指出的重大违法违规问题，董事监事未依责推动有效整改的	监事个人被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受到纪律处分的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当履职情形
1	褚维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邵俊伟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	李利民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	沈建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5	沈金才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6	沈培林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7	庄凤祥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8	陆水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9	陈玲珠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评定为“不称职”的负面清单

序号	姓名	履职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泄露秘密，损害本行合法权益的；	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或者利用董事监事地位谋取私利的；	参与或协助股东对本行进行不当干预，导致本行出现重大风险和损失的；	隐瞒重要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参与本行编造虚假材料的；	对本行及相关人员重大违法违规违纪问题隐匿不报的；	监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导致本行重大风险和严重损失，监事没有提出异议的；	对履职评价发现的严重问题拒不改正的；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的其他严重失职行为。
1	褚维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邵俊伟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	李利民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	沈建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5	沈金才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6	沈培林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7	庄凤祥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8	陆水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9	陈珍珠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五）监事综合评定

监事会根据履职评价各纬度情况对监事年度履职进行了评分，结合自评、互评、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评价等结果情况，并参考监管评估、外部审计、上级考核、社会评价等相关信息，作出综合评定。

序号	姓名	环节评定			履职纬度评分						外部不良评价	监事会综合评定
		自评	互评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评议	忠实义务执行情况	勤勉义务执行情况	合规性执行情况	专业性执行情况	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执行情况	合计得分		
1	褚维凯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3	10	98	无	称职
2	邵俊伟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3	10	98	无	称职
3	李利民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20	25	23	10	98	无	称职
4	沈建华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1	10	95	无	称职
5	沈金才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3	21	10	93	无	称职
6	沈培林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3	23	10	95	无	称职
7	庄凤祥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18	10	92	无	称职
8	陆水明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5	20	10	94	无	称职
9	陈玲珠	称职	称职	称职	20	19	23	22	10	94	无	称职

附件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度的履职评价的报告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相关规定，本行监事会遵循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组织开展了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2 年度的履职评价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2022 年，本行高级管理层以党委为核心，在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管理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围绕“强党建、精管理、增效益、优服务”的经营方针，以结构调整、机制健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为重点，推动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决议，各项经营指标稳中有进。

（一）强化履职担当，扎实推进经营目标实现

1.主业保持较快发展。截至 2022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654.84 亿元，较年初新增 73.54 亿元，增幅 12.65%，完成年度目标的 105.06%。各项贷款余额 470.57 亿元，较年初新增 43.45 亿元，增幅 10.17%，完成年度目标的 62.07%。

2.信贷风险总体可控。截至 2022 年末，五级不良贷款余

额 4.61 亿元，较年初增加 9233.5 万元；不良率 0.98%，较年初上升 0.12 个百分点。年末资本充足率 13.30%，上升 0.08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49%，上升 0.1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59.61%，下降 88.96 个百分点；拨贷比 3.52%，下降 0.35 个百分点，总体指标均好于监管标准。

3.经营效益保持稳定。2022 年实际营业收入 32.44 亿元，同比增加 2.58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100.40%；利润总额 8.42 亿元，同比增加 0.12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97.91%；成本收入比 36.44%，同比增加 21.92 个百分点，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4.社会贡献持续加大。全年缴纳税收 2.94 亿元。荣获秀洲区综合绩效目标考核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各项工作得到政府、上级单位和社会各界的支持认可。

（二）深化党的建设，提升政治本领和领导能力

1.健全党建队伍，夯实组织基础。按照省农商联合银行党委统一部署和要求，通过民主选举产生新一届党委委员 6 名，新一届纪委委员 5 名。根据组织架构调整和人事变动，及时任免党支部书记，开展全行 19 家党支部委员会补选及分工调整工作，选优配强支部班子成员，全面提升基层组织力。

2.加强队伍建设，把好用人关口。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全年调整中层干部 22 人，其中提拔 3 人，干部交流共 17 人，在干部交流中涉及支行及部门间交流 9 人，免去职务 2 人。加快财务、理财、科技、风险、数据、统计等核心人

才后备培养，启动全行组织和人才盘点梳理，对 137 名干部员工精准画像，实现人岗匹配和建立人才后备队伍，为战略落地提供足够的人才保障。

3.压实责任主体，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牢牢抓住思想教育不松手，开展警示教育大会、专题党课、思政课等守纪讲规矩集中教育学习活动。严格贯彻落实党内监督各项制度，在全行推行“四廉管理机制”和“三个必谈”提醒机制。重点开展“反腐倡廉全覆盖无盲区零容忍专项行动”，对醉酒驾车违纪行为实行“一案双查”倒逼“两个责任”落实。

（三）坚持发展定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1.推进辖区经济稳进提质。推出“同心战疫，助企惠民”十项举措和“百日攻坚”、“金融支持百万市场主体融资畅通”两大专项行动，扎实做好疫情期间帮扶纾困，助力稳住经济大盘。全年办理“无还本续贷”6763 笔、金额 145.66 亿元；宽限期贷款 252 笔、金额 2.42 亿元，展期贷款 747 笔、金额 4.44 亿元。用足用好央行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及减息政策，全年为 12776 户普惠小微主体节约成本 7646 万元，全行普惠小微贷款新增 23.92 亿元，占全部新增的 55.05%，获得央行激励资金 5299.43 万元。

2.健全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启动“党建统领共富创新做实普惠金融”行动，在全辖推开“政府服务+金融服务”全涵盖的“禾动力”普惠破坚“共富大走访”。与政府建立“网格连心、组团服务”机制，与外部网格员共同传导共富理念、采集客户信

息、满足金融需求，2022 年 10 月至年末合计走访商户 2256 户、农户和居民 3158 户，为长远发展奠定客户和数据基础。

3.深化共建共进合作机制。创新推广“政策+产品”模式，携手税务部门、秀洲区工商联（统战部），推出“留抵退税贷”和“秀商领创贷”产品。与南湖区人社局联动，把“禾创贷”业务入口嵌入浙里办 APP，获高兴夫副省长批示肯定，年末已发放贷款 1.1 亿元。同时，不断拓宽战略合作伙伴圈，向嘉兴市供销社专项授信 100 亿元，为其下属单位、专业市场、会员单位等市场主体提供综合支持；与申通快递、中国移动、王江泾政府共同探索四方联盟，在宇泗浜村设立全市首家集金融、电商、物流、政务、公益等服务为一体的“共富驿站”试点，得到省邮政管理局魏遵红书记高度肯定。

（四）坚持守正创新，推动各项业务加快转型

1.深挖潜力补齐业务发展短板。抓低息储蓄存款，对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消保部门，共同开展“放心消费在我嘉”云社区创建活动，全年创建云社区 60 个，年末一码通、智能付较年初净增 5761 户，增幅 27.47%，商户时点存款余额 19.16 亿元，日均存款余额 18.58 亿元，较年初增长 3.62 亿元。抓对公存款，打通资金引流渠道、加强村级账户维护、细化招投标管理。全年中标 54.3 亿元，比 2021 年增长 15.7 亿元；招投标存款余额 48.21 亿元，比年初增长 36.37 亿元，增幅 32.55%。加强投存联动，在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城投债发行的同时，累计吸收活期存款 32.34 亿元。

2.广拓渠道搭建场景批量获客。推进“金融+商场+消费

者”多方共赢的商业模式，与嘉兴八佰伴搭建大型商贸综合体异业联盟平台，推出嘉兴农商系统首张特色联名信用卡，年末新增卡量 22471 张，其中数字信用卡占比 87.54%；总卡量 107314 张，其中活跃卡占比 65.83%。以社保三代卡换发激活为契机，有效引导养老金入行、入卡。全年换发社保三代卡 18.5 万张，换发率 67.54%；预申领换发激活 18.4 万张，激活率 99.45%，代发养老金 35.39 亿元。

3.富民优先完善财富管理体系。积极落实监管部门关于自管理财业务“只降不增、有序压降”的监管要求，进一步提升理财业务存续期管理、营销管理、客户管理水平，积极寻找优质资产，实现全行收益的进一步提升，并努力向“嘉兴地区财富管理首选品牌”迈进。

（五）坚持合规经营，风险防控体系加快完善

1.完善制度体系建设。以制度建设推动风险管控基础，探索从审计、检辅等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向完善机制的有效性转变。特别在个贷不良压力之下，积极寻求从源头治理，全年新增、修订出台 23 个业务类制度办法，进一步明晰业务操作规范，指导有序合规开展，为全行信贷业务有章可循、违章必究夯实基础。

2.完善贷后风险控制。全年开展信贷检查项目 11 个，通过检查与辅导相结合的方式，对大信贷平台贷后检查、贷后管理模块以及零售贷中风险预警系统的运用进行规范，启用预警指标 47 个，全年贷后工单处置率 99.84%，进一步控制了贷后环节风险。通过检辅及时下发风险提示单、督促问题

整改，并对违规问题提交问责处罚。

3.完善不良清收模式。搭建不良贷款管理平台，开展不良贷款清收专项行动，根据支行不良情况分配清收任务，细化任务到人、到月，通过数字化手段实施动态监控，全面落实不良贷款堵新清旧举措。全年通过诉讼、催收等手段累计收回不良贷款 2.19 亿元，收回历年已核销贷款 4133.75 万元，当年累计贷款呆账核销 2.13 亿元，形态上调 582.6 万元。

4.完善合规案防管理。持续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围绕经济、行为、操作、执业四大领域的 34 个方面内容组织开展员工风险行为专项排查。严格落实“有责必问、问责必严”，对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严肃问责和全行通报，强化违规问责威慑力。全年累计对 14 人/次约见谈话、1 人/次予以诫勉谈话、1 人记过、1 人留用察看，1568 人/次予以扣减薪酬 75.71 万元。

5.反洗钱工作管理。以科技赋能提高可疑交易监测分析能力，扎实做好洗钱风险自评估。遵循“了解你的客户”的原则，严把关口识别并核实客户身份，落实“风险为本”的高风险客户管理，规范开户管理。年内拦截异常开户 31 户，上报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大额案例 1324 个，上报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可疑交易案例 1463 个，上报当地人民银行重点可疑案例 7 个，其中 3 个案例反馈已移送公安，4 个案例反馈有移送价值持续关注。年内管控疑似洗钱资金 376.23 万元，协助公安机关保护电信诈骗受害人资金 200 万元。

（六）坚持科技赋能，推进精细化管理提质增效

1.强化数据源头治理。在职责体系方面，进一步明确信息收集、管理和使用要求，建立质量标准、管控标准和考核规则，推进数据采集标准化。全面上线对公、对私客户的 PAD 建档功能，实现移动端客户信息采集，基于对客户信息质量校验以及外部汇信数据应用，进一步保障数据的完整性与有效性。2022 年末，对私信贷客户完整率 95.54%，对公信贷客户完整率 90%，提升源头数据的准确性。

2.强化集中运营管理。以风险防控和资源整合为前提，先后上收函证、来账挂账、单位账户集中开户、智柜及柜面集中授权等业务，实现总部集中化作业、规范化管理、统一化风控，做好“加减”运算，为总部赋能基层减负，降低柜面管理至少 50%的经营成本。

3.强化数据分析运用。提升数据对业务的指导作用，对机构、产品、客群、盈利等实行常态分析跟踪，实施“一产品一策”“一行一策”，把数据洞察贯穿到业务策略制定、管理模式调整、营销模式创新，为决策提供引导和依据。提升数据对风险的发现作用，将项目审计从离散问题发现向全量数据排查转变，把审计思路及时转化为特征查询模型，全年研发模型 15 个，切实发挥审计“治已病、防未病”作用。

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一）履行忠实义务情况。2022 年度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党委为核心，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上级党委有关领导干部的从业管理要求，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经

济金融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以维护国家和社会利益为根本，忠诚本行事业和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严格遵守领导人员报告制度，保守本行商业秘密，廉洁自律，未发现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未发生损害本行利益等情况。

（二）履行勤勉义务情况。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决议，积极强化与董事会、监事会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及时报告重大经营管理情况。在复杂多变的经济新形势下，高级管理层能结合当前发展趋势，完善管理措施，从模式创新、策略优化、管理提升、风控强化等方面加强转型力度，在竞争压力中站稳脚跟，2022 年本行资产规模不断壮大，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三）履职专业性情况。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均为银行多年从业人员，具有较为扎实的经济金融知识基础与管理经验，受党教育多年，具有较强理想信念、大局意识，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聚焦中心任务，团结带领全行干部员工，以切实提升金融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自身发展水平为主线，不断深化改革、提升服务、践行社会责任，推进业务发展，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

（四）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能模范执行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以维护本行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善意行使管理权利，严格自我约束，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干预、妨碍、操纵其他治理主体履职行为，未发现受其他股东和利益方不当干预、限制和操纵等现象，未发现有高级管

理人员不当履职或失职行为发生。

（五）履职合规性情况。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积极推动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全面风险、内部控制等合规发展的落实责任，规范员工行为、强化审计（检查）力度，提升案件风险防控能力，严格监管指标监测，持续跟进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积极维护本行稳健经营及市场稳定，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

三、履职评价结果

（一）高级管理层的综合评价。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本行高级管理层在党委、董事会领导下，筑牢新发展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加快调整和优化业务结构，有效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中发挥了积极重要的作用，使本行的综合效益和品牌影响力得到提升。年内，未发现高级管理层在履职过程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行为，全行未发生重大风险案件和违规事件。监事会建议，对本行高级管理层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二）高级管理人员的综合评价。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根据本行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合规经营，维护本行、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建议，对全体 6 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履职超半年的原党委书记、董事长³，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³本次评价根据监管和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规定，同时对任职超半年的原董事长施贤军实施履职评价。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评价结果
1	陆高林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称职
2	杨宗伟	党委委员、行长、执行董事	称职
3	褚维凯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职工监事	称职
4	陆卫良	党委委员、副行长	称职
5	商晓明	党委委员、副行长、工会主席、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称职
6	杜陆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称职
7	施贤军	原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称职

四、监事会建议

一是查防并举，全力做好风险防范。进一步强化全员依法合规经营理念，强化制度刚性约束，完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加大对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和检查力度，加快行内优秀人员的选拔培养和“本领重塑”，打造一支专业化、复合型、高素质的干部员工队伍，为本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基础。

二是积极作为，充分做实两大转型。认真贯彻落实省行党委的决策部署，加快经营转型和业务创新，不断优化管理基础、夯实客户基础，以“内涵式发展”深耕“三农市场”。

禾城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程序及纬度

一、履职评价程序

监事会高度重视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在日常工作中，注重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和交流，拓宽信息获取渠道，科学、客观地开展履职评价工作。主要包括：

（一）强化日常监督。通过出席（列席）本行重要经营管理会议，定期听取经营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等报告，审阅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述职报告，深入一线调研实地了解政策的执行和落实情况等，系统了解高级管理层对战略规划的实施和其他重大事项的执行情况。

（二）关注外部评价。监事会充分关注监管部门、省行、地方政府及社会公众等对本行经营管理、社会责任等各项评价、考核工作，强化对高级管理层班子建设、发展动能和履职能力的全方位、综合性评价。

（三）完善评价体系。根据监管最新制度、要求，完善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按照“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维度”不断提升履职监督的科学性、规范性。

（四）开展综合评定。监事会充分关注监管评估、外部审计、上级考核、员工及社会评价等相关信息，并结合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等结果情况，综合做出评定。

二、履职评价纬度及情况

（一）履职专业性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均为银行多年从业人员，具有较为扎实的经济金融知识基础与管理经验，受党的教育多年，具有较强理想信念、大局意识，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聚焦中心任务，团结带领全行干部职工，以切实提升金融支持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自身发展水平为主线，不断深化改革、提升服务、践行社会责任，推进业务发展，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

序号	名称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职务	工作分工
1	陆高林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高级经济师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领导本行全面工作，主持党委、董事会工作，分管党群工作部、审计部
2	杨宗伟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经济师、工程师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行长	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信贷管理部
3	褚维凯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经济师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职工监事	主持纪委、监事会工作，分管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长分管党群工作部（党建和群妇团工作）、审计部
4	陆卫良	中共党员	研究生	经济师	党委委员、副行长	分管财务管理部、零售金融部
5	商晓明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经济师	党委委员、副行长、工会主席、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主持工会工作，分管办公室、公司金融部、保卫保障部
6	杜陆敏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经济师	党委委员、副行长	分管金融市场部、科技管理部、运营管理部
7	施贤军	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	高级经济师	原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领导本行全面工作，主持党委、董事会工作，分管案件防控工作，分管审计部

（二）勤勉工作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积极强化与董事会、监事会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及时向董事会报告重大经营管理情况。在复杂多变的经济新形势下，高级管理层能结合当前发展趋势，完善管理措施，从模式创新、策略优化、管理提升、风控强化等方面加强转型力度，在竞争压力中稳住脚跟，2022 年本行资产规模不断壮大，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1. 股东大会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额	股东大会目标	完成率
各项存款	654.84	581.30	73.54	70	105.06
各项贷款	470.57	427.12	43.45	70	62.07
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88.69	63.73	24.96	100	88.69
不良贷款	0.98	0.86	0.12	1	102.04
营业收入	32.44	29.86	2.58	32.31	100.40
利润总额	8.42	8.30	0.12	8.6	97.91
安全运营	无案件事故	无案件事故	—	—	—

2. 资产规模情况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额	增幅	上年同期增幅	二年增幅对比
（一）总资产	7,785,937	7,156,093	629,844	8.80	16.97	-8.17
其中：贷款	4,705,730	4,271,230	434,500	10.17	33.56	-23.39
（二）总负债	7,171,260	6,602,508	568,752	8.61	16.68	-8.07
其中：存款	6,548,401	5,813,002	735,399	12.65	15.80	-3.15
（三）所有者权益	614,677	553,585	61,092	11.04	20.56	-9.52
其中：实收资本	75,274	75,274	0	0.00	0.00	0.00

3. 经营业绩情况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额	增幅	上年同期增幅	二年增幅对比
(一) 营业收入	324,379	298,564	25,815	8.65	21.17	-12.52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269,032	249,511	19,521	7.82	17.64	-9.82
投资收益	18,778	25,884	-7,106	-27.45	-8.92	-18.53
(二) 营业支出	237,889	213,578	24,311	11.38	16.52	-5.14
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138,888	124,050	14,838	11.96	18.61	-6.65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61,973	47,305	14,668	31.01	16.85	14.16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0,560	25,022	-4,462	-17.83	-2.52	-15.31
(三) 营业净收入	170,047	158,249	11,798	7.46	21.96	-14.5
(四) 营业利润	86,490	84,986	1,505	1.77	34.68	-32.91
(五) 利润总额	84,203	83,006	1,197	1.44	35.17	-33.73
(六) 净利润	65,255	65,134	121	0.19	31.36	-31.17
(七) 拨备前利润	104,763	108,028	-3,265	-3.02	24.06	-27.08

4. 盈利及拨备指标情况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额	增幅	上年同期增幅	二年增幅对比
(一) 年化资产回报率	0.89	0.99	-0.11	-10.62	11.11	-21.73
(二) 年化净资产收益率	10.91	12.51	-1.59	-12.74	11.70	-24.44
(三) 年化股本收益率	86.69	86.53	0.16	0.19	31.36	-31.17
(九) 成本收入比	36.44	29.89	6.55	21.92	-4.19	26.11
(七) 减值准备充足率	891.74	882.01	9.73	1.10	16.44	-15.34
(八) 拨备覆盖率	359.61	448.56	-88.96	-19.83	27.95	-47.78
(十) 贷款拨备率	3.52	3.87	-0.35	-8.99	-11.52	2.53

(三) 忠实义务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以党委为核心，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上级党委领导干部从业管

理要求，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各项监管要求，以维护国家和社会利益为根本，忠诚本行事业和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严格遵守领导人员报告制度，保守本行商业秘密，廉洁自律。

序号	姓名	持股情况（含关联）（万股，%）				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						在其他金融机构任职情况
		持有本行	占比	持有他行	占比	关联方	年末授信（万元）	年末用信（万元）	审批程序	公允性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1	陆高林	72.54	0.09	—	—	4 户个人	33.6	2.92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2	杨宗伟	89.69	0.12	—	—	4 户个人	77.6	1.91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3	褚维凯	0.66	0.00	桐乡农商行	0.13	2 户个人	37	0.38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4	陆卫良	16.39	0.02	平湖农商行	0.07	2 户个人	107	0.12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5	商晓明	33.89	0.05	—	—	8 户个人	208.84	113.43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6	杜陆敏	0.00	0.00	—	—	1 户个人	2	0	一般关联	符合商业原则	—	—
7	施贤军	0.00	0.00	乐清、苍南、德清农商行	乐清 0.08，苍南 0.11，德清 0.04	—	—	—	—	—	—	—

（四）履职合规性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积极推动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全面风险、内部

控制等合规发展的落实责任，规范员工行为、强化审计（检查）力度，提升案件风险防控能力，严格监管指标监测，持续跟进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积极维护本行稳健经营及市场稳定，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2022 年，本行无重大案件与事故发生；未发现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未发生损害本行利益等情况。

1. 评定为“不称职”的负面清单

序号	姓名	履职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泄露秘密，损害本行合法权益的；	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或者利用董事监事地位谋取私利的；	参与或协助股东对本行进行不当干预，导致本行出现重大风险和损失的；	隐瞒重要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参与本行编造虚假材料的；	对本行及相关人员重大违法违规违纪问题隐匿不报的；	监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导致本行重大风险和严重损失，监事没有提出异议的；	对履职评价发现的严重问题拒不改正的；	中国银保监会认定的其他严重失职行为。
1	陆高林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杨宗伟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	褚维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	陆卫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5	商晓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6	杜陆敏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7	施贤军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不得评定为“称职”的负面清单

序号	姓名	履职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情形										
		集体决策违反法律法规或严重违反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决策程序的，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提出异议的	集体决策失误，导致遭受重大经济、声誉损失或导致重大风险，高级管理人员投赞成票的	违规经营，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等行政处罚，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负有主要管理责任的	内部管理机制缺失或执行不力，造成重大资产损失或导致重大案件事件发生，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负有主要管理责任的	资本充足率、资产质量、偿付能力等主要监管指标未达到监管要求，高级管理人员未及时提出意见建议并依责推动有效整改的	主要经营指标出现严重下滑、上级（外部）考核评估中发现严重问题，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负有主要管理责任的	隐瞒经营决策重要事实、资产质量等方面重大风险或提供虚假材料，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负有主要管理责任的	董事监事履职所必需的信息无法得到基本保障，或独立履职受到威胁、阻挠和不当干预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负有主要管理责任的	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被上级、金融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受到纪律处分的	指使人员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导致评价结果严重失真的，或利用履职评价打击报复的	法律法规、金融监管部门和本行《章程》认定的其他重大失职行为
1	陆高林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	杨宗伟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3	褚维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4	陆卫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5	商晓明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6	杜陆敏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7	施贤军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五）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综合评定

监事会根据履职评价各纬度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进行了评分，结合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等结果情况，并参考监管评估、外部审计、上级考核、社会评价等相关信息，作出综合评定。

序号	姓名	环节评定					外部不良评价	监事会综合评定
		自评	互评	董事会评议	年报审计评议	省联社考核评价		
1	陆高林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2	杨宗伟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3	褚维凯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4	陆卫良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5	商晓明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6	杜陆敏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7	施贤军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称职	无	称职

关于选举陆高林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陆高林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陆高林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陆高林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陆高林，男，1969年02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年03月参加工作，1994年8月起任嘉兴新塍信用社副主任，2002年2月起任秀洲区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副科长，2005年6月起任禾城农合行营业部总经理，2008年1月起任桐乡农信联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2009年7月起任禾城农合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1年9月起任禾城农合行党委委员、行长，2013年1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18年6月起任桐乡农商银行党委书记，2018年8月起任桐乡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年6月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书记，同年 8 月起兼任禾城农商银行执行董事、董事长。

目前，陆高林及其配偶共持有本行股份 72.54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10%。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陆高林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杨宗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宗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杨宗伟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杨宗伟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杨宗伟，男，1971年10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4年8月参加洛东信用社工作；1995年3月到嘉兴市郊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工作；1997年5月任秀洲区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科长助理；2001年3月任秀洲区信用联社会计电脑科副科长；2005年6月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10年2月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高照支行行长；2012年3月任禾城农村合作银行副行长；2013年3月任禾城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2018年9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22

年 11 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行长，2019 年 9 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目前，杨宗伟及其家人共持有本行股份 89.69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12%。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杨宗伟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商晓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商晓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商晓明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商晓明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商晓明，男，1974年11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9月起参加嘉兴市郊信用联社王江泾信用社工作；2008年7月起任禾城农合行新塍支行副行长；2012年5月起任禾城农合行秀洲支行行长；2013年3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秀洲支行行长；2015年9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监事长；2017年7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2018年4月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2021年5月至今兼任工会主席。2019年9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目前，商晓明及其配偶共持有本行股份 33.89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05%。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商晓明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郑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郑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郑悦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郑悦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郑悦，女，1978年2月出生，籍贯浙江杭州，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5年12月参加工作，2008年7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11年1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全面负责）；2012年2月起任浙江禾城农村合作银行行政办公室主任；2013年5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2013年11月起任禾城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8年6月起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M1职等)；2021年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1年11月起任海盐农商银行纪委书记；2022年1月起任海盐农

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2023 年 4 月起至今任禾城农商银行党委委员。

目前，郑悦持有本行股份 22.71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03%。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郑悦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杨卫东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卫东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杨卫东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杨卫东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杨卫东，男，1968年9月出生，籍贯浙江嘉兴，正高级经济师，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中欧商学院EMBA学历。1995年，杨卫东创办浙江卫星化工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现任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系浙江省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常州大学客座教授，华东理工大学化工学院企业导师，浙江省化学品安全协会副会长。曾荣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等奖项，荣获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浙江省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浙江省优秀企

业家、福布斯中国最佳 CEO、浙江省十大杰出职业经理人、2021 年度十大“风云浙商”等荣誉称号。2013 年 5 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目前，杨卫东实际控制企业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4599.6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6.11%。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杨卫东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赵诚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诚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赵诚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赵诚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赵诚，男，1991年6月30日出生，籍贯浙江嘉兴，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至2016年为浙江中法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至2018年为浙江熙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至今为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目前，赵诚实际控制企业中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3954.1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5.25%。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赵诚董事任职资格还需报经监管部门核准。

关于选举曹洁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曹洁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曹洁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曹洁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曹洁，女，1991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浙江嘉兴，研究生学历，应用经济与管理学硕士双学位。2013年起先后在中国银河证券（北京业务部）、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资本运作部）、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资产管理中心金融产品部）工作；2019年2月至2020年3月任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目前，曹洁实际控制企业嘉兴洁琪污水管网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689.3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2.24%。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曹洁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毛凤荣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毛凤荣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毛凤荣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毛凤荣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候选人简历：毛凤荣，男，1963年11月7日出生，籍贯江苏吴江，大专学历。1970年至1979年在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求学；1980年至1985年在家务农；1986年至2000年在江苏省吴江市盛泽东方丝绸市场经商；2000年5月创办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创办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2010年6月创办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组建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江市荣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聚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

2018 年 10 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目前，毛凤荣实际控制企业浙江荣祥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128.8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5%。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毛凤荣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潘建清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潘建清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潘建清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潘建清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简历：潘建清，男，1963年04月27日出生，籍贯浙江海宁，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11月参加工作任海宁电子元件厂总厂党支部书记、副厂长；1993年8月起任海宁市天通电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1999年2月起任浙江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10月起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2008年4月起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2009年3月起至今兼任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起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发展委员会主任。曾担任浙江省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人大代表，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上海市浙江商会轮值会长、海宁市工商业联合会主席、海宁市总商会会长；现任浙江省商会副会长、上海市浙江商会执行副会长、嘉兴市工商业联合会主席、总商会会长、嘉兴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海宁市人大常委会委员。

目前，潘建清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潘建清董事任职资格还需报经监管部门核准。

关于选举费爱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费爱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费爱华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费爱华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简历：费爱华，女，1968年8月出生，籍贯浙江桐乡，民主党派，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0年9月至1997年1月在桐乡丝绸印染厂财务科工作，任财务科长职务；1997年1月至2000年1月在秀洲区审计事务所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2000年2月至2001年7月在嘉兴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副董事长、副主任会计师；2001年8月至今在浙江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主任会计师；2005年8月创办浙江信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并兼任总经理（执行董事）至今。2012年10月至今担任农工民主党嘉兴市委

会副主委；系嘉兴市五届、七届政协委员，南湖区一届、二届政协常委；嘉兴市八届人大代表。2019年9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目前，费爱华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费爱华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颜晔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颜晔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颜晔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颜晔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简历：颜晔，女，1975年4月出生，籍贯湖南新绍县，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讲师。1993年9月至1997年7月在中南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学习，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1997年8月至2000年12月在吉林农业大学任教；2001年1月至2011年8月在嘉兴学院任教；2011年9月任嘉兴学院南湖学院商学院经济教研室主任，2022年3月至今任嘉兴南湖学院现代金融学院金融学专业教师。2019年10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目前，颜晔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颜晔董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李俊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俊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李俊已同意接受提名，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李俊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简历：李俊，男，1973年2月27日出生，籍贯浙江嘉兴，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5年8月至今在汇信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嘉兴市五机化医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副董事长、董事长、党委书记。第八届嘉兴市政协委员优秀委员，第九届嘉兴市政协委员，嘉兴市南湖区十届人大代表。

目前，李俊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李俊董事任职资格还需报经监管部门核准。

关于选举贾维国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贾维国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贾维国已同意接受提名，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贾维国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简历：贾维国，男，1969年11月14日出生，籍贯河北，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至2000年为中国石化集团国际事业公司（外事局）欧洲地区项目经理；2000年至2003年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03年至2004年为北京联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4年至2008年为丹麦马士基集装箱运输公司内陆投资部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2年为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执行董事；2012年至2014年为熔安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创始合伙人；2014年至2022年为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3年至今为瑞士赛德思投资集团中国区董事

总经理。

目前，贾维国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贾维国董事任职资格还需报经监管部门核准。

关于选举朱海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股东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海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朱海明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朱海明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候选人简历：朱海明，男，1971年10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94年创办嘉兴市洛东源通经纬厂，此后一直从事纺织行业，2017年创办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曾荣获“优秀共产党员”“最美新塍人”等荣誉称号。同时任嘉兴市秀洲区新塍联合发展商会会长、新塍互助资金会主任、秀洲区总商会执委副主席。

目前，朱海明实际控制企业浙江聚优非织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2,077.93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2.76%。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朱海明监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沈建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股东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沈建华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沈建华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沈建华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候选人简历：沈建华，男，1961年8月出生，籍贯浙江萧山，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81年起任余新农庄农机厂厂长；1987年起任余新民政五金厂厂长；1994年起任余新民政五金厂董事长；2007年至今任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余新镇党代表、人大代表。2013年5月起任本行股东监事。

目前，沈建华实际控制企业嘉兴市久盛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577.72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77%。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沈建华监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沈芳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股东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沈芳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沈芳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沈芳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候选人简历：沈芳，女，1987年5月出生，籍贯嘉兴，民主党，硕士研究生，2012年起任浙江雅莹集团有限公司总监助理；2014年任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至今任浙江嘉民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2013年至今兼任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荣获嘉兴市“创新嘉兴 精英引领”计划创业类人才、嘉兴市妇联“女性创业新秀”、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总决赛优胜奖、嘉兴市秀洲区青年联合会“青春奉献奖”、致公党浙江省委“社会服务海外联谊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秀洲区第十届人大代表。

目前，沈芳关联方浙江嘉民塑胶有限公司持本行股份281.26万股，占股本总额的0.37%。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沈芳监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杨国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外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国江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杨国江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杨国江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候选人简历：杨国江，男，1973年12月出生，籍贯浙江海宁，大学本科学历，三级律师。1994年8月至1997年7月在浙江省海宁中学任教；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嘉兴市清河中学任教；2000年1月至2003年9月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3年10月至今浙江嘉诚中天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主任。嘉兴市南湖区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政协委员。

目前，杨国江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杨国江监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朱丽敏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外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丽敏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朱丽敏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朱丽敏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候选人简历：朱丽敏，女，1976年9月出生，籍贯嘉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6年5月起历任王店镇庆丰村团支部书记、村民委副主任、村民委主任、党支部委员、党总支委员、党总支书记、股份经济合作社理事、股份经济合作社董事长、妇联副主席；1999年6月—2012年1月同时历任王店镇团委委员、妇女联合会执委；系王店镇第十六届、第十七届、第十八届人大代表；秀洲区第十三届党代表；秀洲区第九届、第十届人大代表；曾荣获浙江省抗击“非典”优秀志愿者、秀洲区优秀共产党员、优秀人大代表、嘉兴市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称号。

目前，朱丽敏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朱丽敏监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

关于选举邵靖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外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邵靖彦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邵靖彦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向本行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邵靖彦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候选人简历：邵靖彦，女，1986年11月出生，籍贯嘉兴，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2019年在嘉兴日报报业集团任职；2019年至今任嘉兴市真真老老食品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目前，邵靖彦未持有本行股份。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后，邵靖彦监事任职资格还需向监管部门报告。